

公司代码：601615

公司简称：明阳智能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无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包括对未来行业的预测、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并不代表公司的盈利预测，也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详细描述了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十一、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8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23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3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41

第八节 财务报告.....4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明阳智能、公司、本公司	指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明阳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明阳	指	China Ming Yang Wind Power Group Limited，中国明阳风电集团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风电设备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张传卫、吴玲、张瑞
能投集团	指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中山瑞信	指	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关联股东
海南博蕴	指	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宁波博蕴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博惠蕴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山博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关联股东
Keycorp	指	Keycorp Limited，公司关联股东
First Base	指	First Base Investments Limited，公司关联股东
Wiser Tyson	指	Wiser Tyson Investment Corp Limited，公司关联股东
风力发电	指	利用风力带动风机叶片旋转，通过传动系统促使发电机发电，将风能转化为电能
风电场	指	由一批风力发电机组或风力发电机组群组成的电站
风力发电机组、风电整机、风电机组、风机	指	将风的动能转换为电能的装置：一般由叶片、轮毂、齿轮箱、发电机、机舱、塔架、控制系统、变流器等组成
并网装机容量	指	完成安装且经调试后已并网发电的风电机组装机容量
新增装机容量	指	完成安装但不考虑是否具备并网发电条件的风电机组每年新增的装机容量
MySE	指	基于 SCD 技术开发的 MingyangSuperEnergy 系列三叶片风电机组，是公司针对低风速、山地、海上等复杂自然环境特征的风电场开发设计，具有高效率、高可靠性、小体积、轻量化、便于运输、吊装等特性的风力发电机组
MW 和 GW	指	电的功率单位，具体单位换算为 1GW=1,000MW
MWp、MWP	指	MWp 是设定的装机容量单位
EPC	指	工程总承包（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绿电	指	在生产过程中二氧化碳排放近零或等于零的电能量，比如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地热能发电等
GDR	指	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明阳智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Ming Yang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YS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传卫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成奎	郑洁珊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
电话	(0760) 28138459	(0760) 28138459
传真	(0760) 28138974	(0760) 28138974
电子信箱	wangchengkui@mywind.com.cn	jessicazheng@mywind.com.cn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400
公司网址	http://www.mywind.com.cn
电子信箱	myse@mywind.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www.stcn.com) 《证券日报》(www.zqrb.cn)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22号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明阳智能	601615	不适用
GDR	伦敦证券交易所	MING YANG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	MYSE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7,142,772,772.83	11,796,061,810.49	45.33
利润总额	659,392,213.55	714,076,739.85	-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9,927,083.45	660,656,517.92	-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5,348,571.24	555,833,961.58	-1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406,680.77	-4,553,061,557.67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215,028,079.99	26,237,473,763.09	-0.09
总资产	90,821,596,216.78	86,794,501,247.32	4.6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7	0.29	-6.9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7	0.29	-6.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1	0.24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	2.39	减少0.06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5	2.01	减少0.1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上述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相关内容。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 (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56,38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868,904.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848,21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6,652,743.0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68,008.8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80,07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415,15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92,251.92	
合计	124,578,512.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在全球能源转型发展的主旋律下，可再生能源作为能源供给侧实现低碳目标的关键领域备受瞩目。2025 年上半年在各国政策扶持与产业技术突破等多重因素驱动下，全球可再生能源行业延续了快速稳健的发展态势，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容量持续刷新纪录。在国家高质量发展和“双碳”目标驱动下，中国可再生能源发展再上新台阶。报告期内，明阳智能以创新清洁能源、造福人类社会为使命，以做全球清洁能源智慧化、普惠制的领导者为愿景，致力于打造清洁能源全生命周期价值链管理与系统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目前已发展成为国内领先、全球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智慧能源企业集团。公司紧跟国内外产业趋势，以前所未有之策促进战略执行，筑圈建群深耕海上、“沙戈荒”、大通道等重点区域，谋划重大战略，加速向中东部挺进，以市场为导向进行组织体系优化和机制创新，推动公司迈向高质量、高效益、可持续发展的新篇章。公司坚守高端装备自主创新不动摇的信念，坚定实施“风光储氢燃”一体化战略布局，稳步推进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模式，持续深耕海上和海外两个市场，取得了良好的成绩。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可再生能源行业蓬勃发展，风电装机规模创新高

在国家“十四五”规划和“双碳”目标引领下，以可再生能源为主体的新型能源体系正加速构建，2025 年上半年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实现新突破。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2025 年 1-6 月全国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规模达到 2.68 亿千瓦，同比增长 99.3%，占全部新增装机的 91.5%；截至 2025 年 6 月底，全国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突破 21.59 亿千瓦，同比增长 30.6%，占全国发电总装机的 59.2%，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 36.5 亿千瓦，同比增长 18.7%。其中风电装机容量 5.7 亿千瓦，同比增长 22.7%。这一系列亮眼数据标志着我国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进入新阶段。

2、陆上风电大基地建设稳步实施，分散式风电政策持续推进

在陆上风电领域，大基地建设稳步推进，国家能源局全力推进第三批大型风电光伏基地规划建设，尤其以“沙戈荒”地区为重点的大型项目核准与开工节奏显著加快。截至报告期末，前三批大基地项目已明确业主的项目规模超过 300GW，已建成的大基地项目持续高效运行，发电效益符合预期，进一步验证了大基地模式的规模化优势。报告期内，新疆天山北麓戈壁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首批机组已于 6 月 13 日顺利投产，标志着我国首个“沙戈荒”新能源外送基地进入运营阶段。该项目电源装机规模达 1,420 万千瓦，将为我国新能源外送体系提供重要支撑。在政策持续引导与产业链协同努力下，大基地项目开发模式不断创新，土地集约利用水平与生态保护标准同步提升，为行业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与此同时，各地分散式风电政策加速落地，为风电装机规模提升提供有效路径。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联合多部门深化“千乡万村驭风计划”，农业农村部配套出台专项补贴与金融支持细则，显著激发了县域经济与农村集体参与风电开发的积极性。报告期内，分散式风电项目审批权限进一步下放至县级政府，审批流程持续优化，项目落地效率大幅提升。中东南部低速高潜力区域成为分散式开发的热土，项目多点开花。报告期内，广西来宾市、内蒙古阿拉善盟、呼伦贝尔市等地均发布了分散式风电项目建设或竞配方案。分散式风电正在成为我国风电发展的重要补充形式，不仅有助于提升新能源就地消纳能力，也为公司风机制造业务提供了新的市场空间。在风机技术进步与成本持续下降的双重推动下，分散式风电的经济性边界不断拓宽，应用场景日益丰富，不仅有效盘活了闲散土地等资源，更成为助力地方能源结构优化、经济社会绿色转型的重要引擎，为行业注入了稳定且富有活力的新动能。

3、海上风电加速向深远海领域拓展，漂浮式技术成为关键发展方向

在海上风电领域，大型化与规模化趋势仍在持续，同时随着近海风电资源开发趋近饱和，海上风电产业加速向深远海领域进军。据 Principle Power 统计，全球超过 80% 的海上风能资源潜力都蕴藏在水深超过 40 米的海域。而我国深远海风能可开发量是近海的 3-4 倍。报告期内，党的二十大报告作出“发展海洋经济，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加快建设海洋强国”和“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的战略部署。《“十四五”海洋经济发展规划》明确要求，优化海洋经济空间布局，加快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着力提升海洋科技自主创新能力。2025 年 2 月 5 日，《关于推动海洋能规模化利用的指导意见》出台，为海上风电与波浪能等海洋能的协同发展

提供了制度保障。市场层面，上半年国内公开招标的海上风电项目中，离岸距离超 60 公里、水深超 50 米的深远海项目占比显著增长。以大型能源央企为主导的投资主体正加速布局，推动深远海项目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发展，标志着中国海上风电开发正迈入深远海时代。

深远海风电的开发离不开漂浮式技术的突破。相较于传统的固定式风机组，漂浮式风电更适用于深海远海海域，可大幅提升风能资源利用率。近年来，国内漂浮式风电项目加速落地，如公司主导的全球单机容量最大的 16.6MW“明阳天成号”漂浮式风电平台，采用多项全球首创技术，包括超高性能混凝土浮筒和智能感应系统，展现了我国在漂浮式风电领域的领先实力。在政策与技术的双重驱动下，漂浮式风电正逐步迈向商业化。未来，随着风机大型化、新材料应用及规模化建设，漂浮式风电的造价有望进一步降低，成为深远海风电开发的核心解决方案。

4、新型能源体系建设进程加速，电力体制改革持续推进

根据中国能源生产和消费的特点，我国明确提出要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完善新能源消纳和调控政策措施。新型能源体系的建设伴随大规模可再生能源和分布式能源接入，这对我国新型电力系统提出了更高要求。可再生能源具有随机性、间歇性、波动性等特征，如何进一步提升能源消纳能力、推进能源供给结构转型升级变得愈发重要。

2025 年 2 月 27 日，国家能源局印发《2025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明确提出要统筹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强化新能源发展与消纳体系建设的有效衔接，推动省级电力现货市场全覆盖，完善辅助服务市场机制，促进绿电直连和绿证市场高质量发展。2025 年 5 月 30 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支持部分新能源不直接接入公共电网，而是直接向单一电力用户提供绿电，为高耗能企业、出口型企业以及新能源发电企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5、海外市场潜力巨大，中国风电企业积极走向海外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全球风能理事会（GWEC）发布《2024 年全球风能报告》，GWEC 预测未来五年全球风电新增装机容量有望从 2023 年的 117GW 增长到 2028 年的 182GW，复合年均增长率约 9.4%，其中海风新增装机规模有望从 2023 年的 11GW 增长至 2028 年的 37GW，复合年均增长率约 27.5%。以欧美发达国家为代表的主要能源消耗地区先后出台新规划，在加大新能源电站的建设规模的同时进一步简化新能源电站的审批手续，并给予不同程度的补贴或资金支持，为风能行业带来了新的增长机遇的同时也提出了新的挑战。在当前的全球能源转型和可再生能源发展的大背景下，我国风电企业积极推进国际化战略，通过在海外建立生产基地、与国际合作伙伴共同开发项目等多样化的途径来扩大其全球业务。

6、风电行业内卷趋势减缓，行业中标价格企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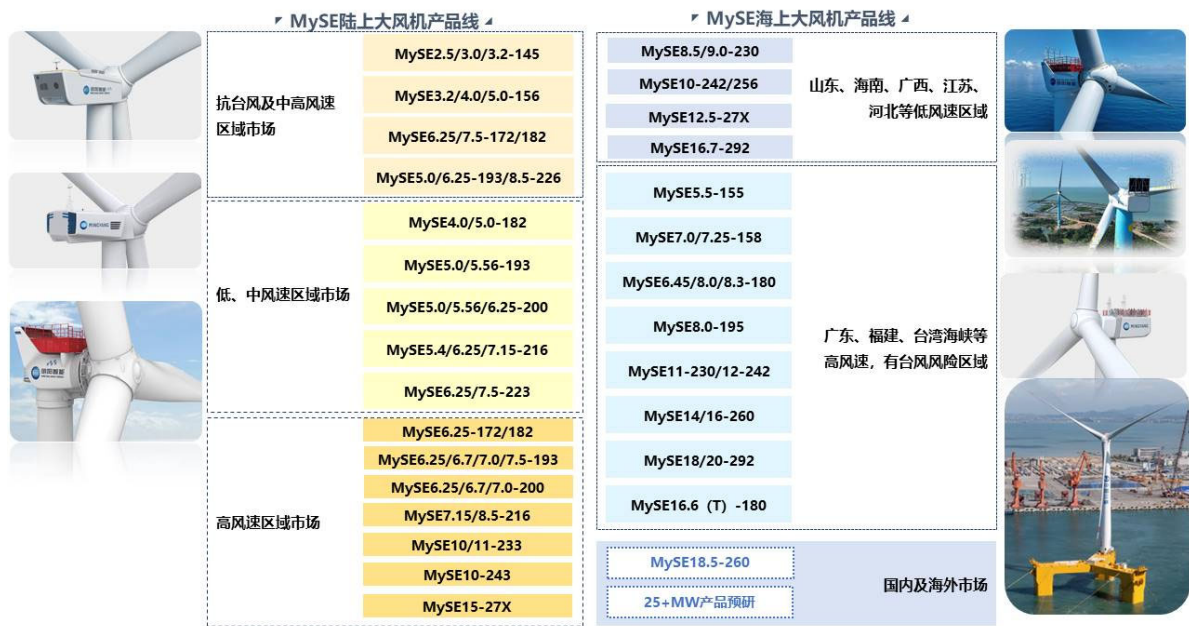
在经历了过往几年激烈的价格竞争后，行业各方在政策引导与内部自律等因素促使下，低价竞争态势显著缓解，中国风电行业迎来结构性转折，行业中标价格企稳回升，行业逐步从“价格战”向“价值竞争”转型。据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统计，2025 年上半年，风机中标均价较去年同期有明显回升。在政策与市场需求的的双重推动下，行业盈利水平有望获得改善。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风电机组制造

明阳智能风电整机制造板块包括大型风力发电机组及其主要核心部件研发、生产、销售等业务。公司针对世界各地不同风况和气候条件，包括低温、沙尘、台风、盐雾、高原等严酷环境，研发和设计了适应不同特殊气候条件的陆上和海上风机，形成了“覆盖当前，着眼未来”的多产品布局，包括单机功率覆盖 2.5-15MW 系列陆上型风机，以及单机功率覆盖 5.5-25MW 系列海上型风机。此外，公司创新性地提出漂浮式风机的概念，研发出推动人类文明走向深远海的“黑科技”。从全球首台 MySE5.5MW 抗台风漂浮式风机到 MySE7.25MW 深远海漂浮式海上风机，漂浮式风机跨越到了“双一百”，攻克了离岸 100 公里、水深 100 米的深水区；再到 16.6MW 的全球独创单体容量最大漂浮式风电平台“明阳天成号”，公司不断突破海上风电的技术“边界”。每个系列的风机又包含不同叶轮直径，适应不同地域、不同自然环境的风况特点。在同一叶轮直径基础上，公司根据不同环境条件推出了常温型、低温型、超低温型、宽温型、高原型、海岸型、抗台风型、海上型等系列机组。

图：明阳智能风电整机产品线



2、新能源电站发电与售电业务

在新能源电站运营环节，公司通过建立新能源电站智能管理大数据平台，对新能源电站运行数据进行实时监测与分析，并结合物联网、云存储及大数据分析等前沿技术，重点打造远程监控、在线状态监测、远程故障诊断与修复、风/光功率预测、视频监控等系统，实现新能源电站运营全过程的透明化管理。目前，公司在运营新能源电站遍布全国各个区域，已经形成了一个完整成熟的业务形态。同时，公司建立了完整的后市场服务价值链核心团队，覆盖新能源电站的基础定检、运维、优化等高端服务板块。在保障新能源电站运营的前提下，通过提升新能源电站发电量，实现提升公司运营新能源电站发电收入的目标。

在售电业务上，公司通过开展代理购电业务及需求侧响应管理服务获得售电利润。代理购电业务通过电力交易平台参与集中竞价或双边协商购电，与用电用户签订约定电价及价差比例分成等获取动态电价差收益，并结合中长期合同、现货交易管理等方式对冲市场风险；需求侧响应管理服务通常适用于灵活性负荷用户，通过辅助服务市场的用户侧响应为系统提供调峰、调频、备用电源保障等功能服务。

3、新能源电站产品销售

在新能源电站环节，公司基于“滚动开发”的轻资产运营理念，以“开发一批、建设一批、转让一批”为主要的经营模式。依托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模式，实现了“风资源溢价”、“风电产品销售”和“EPC 价值”等多重价值量的兑现。

4、其他业务

除以上主营业务外，公司围绕新能源专精特新领域进行了相关的拓展，包含光伏产业、电力电子与储能产业、氢能产业、智慧能源与数字能源产业等。

在光伏领域，公司持续推进 HJT 光伏电池和组件业务、Topcon 光伏组件业务和钙钛矿新型光伏电池研发项目并不断取得产品进展和技术突破。在电力电子与储能领域，公司重点布局风电电控、储能系统、电力电子(柔性输电及 SVG、光伏逆变)三大核心业务，围绕国家战略方向有效整合公司资源打造新型能源系统。在氢能领域，公司立足高端 PEM 和海水制氢装备的研发与制造，以市场化为导向，以公司内部绿氢示范项目为契机，向市场提供高端、高性价比和具有持续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在智慧能源与数字能源领域，公司聚焦“风光储氢燃”综合解决方案，创造更高附加价值，包括构建资产托管与全生命周期运维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风机业务聚焦技术攻关和产品设计，打造多维竞争力

公司通过前沿技术突破和平台化创新从性能、成本、质量等各个维度构建核心竞争力。在技术研发端，重点突破深远海极端风况分析、超大型叶片气动结构耦合、高扭矩密度传动系统等核心技术，建立开放性创新生态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推出适配不同场景的标杆机型：如针对中东南部低风速区域实现高捕风效率的新一代 MySE7.5-233 陆上风机、针对“沙戈荒”场景专用的 MySE12.XMW 超大型陆上风机机组等；海上领域成功实现全球单体容量最大的 MySE18.X-20MW 漂浮式海上风电机组并网发电，保持单机容量和风轮直径双重技术制高点，构筑起“大型化+轻量化”协同增效的技术护城河。

为实现全产业链降本增效目标，公司从各层面实施平台化、精细化成本管控。在技术领域推行平台化产品战略，通过零部件标准化、材料创新及风资源精细化评估，构建整机一体化仿真体系，实现设计阶段降载降本；制造环节搭建全生命周期毛利率模型，严控单位成本波动率最小，同时联合供应商通过技术协作和供应链金融实现降本，并同步推进叶片人工效率提升、混塔造价下降等工艺优化，强化物流成本与海上技改费用管控；工程运维方面重点打造智慧化系统，实现运维成本结构性优化；投资管理层面构建“投-融-建-管-营-退”全周期管控体系，通过工程标准化管理使各类地形平均造价降低，建立投资预算与费用定额机制，确保建设成本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当前明阳智能已形成覆盖海陆场景的梯度化产品矩阵，以“性能-质量-成本”黄金三角持续巩固行业领跑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风机对外销售 8.10GW，风机新增订单 13.39Gw，风机及相关配件销售收入 124.80 亿元。

（二）继续推进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是公司的重要战略之一。公司通过“风光储氢燃”一体化布局，充分利用制造业务的技术和产品优势，提升自身新能源电站的开发和运营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自建自营新能源电站的收益能力；同时，公司在适当时机对外转让部分项目公司的股权，提高资本的流动性和灵活性，实现轻资产运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在运营电站平均发电小时数 939.71 小时，公司共实现新能源电站发电收入 7.57 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运营的新能源电站装机容量 2.12GW，在建装机容量 3.99GW。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电站产品销售收入 31.40 亿元，公司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模式推进到下一个发展阶段。

（三）推进公司“风光储氢燃”一体化布局，拓展绿色电氢氨醇场景应用创新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以智慧能源应用场景牵引创新需求，推动新能源技术高端化、产业生态化、应用场景化，探索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应用和实现路径，形成新能源整体解决方案。公司通过与重点国际客户推进绿色燃料长期协议签订，联合国际国内战略合作伙伴在重点区域规划“风光储氢燃”、海洋能源与绿色化工项目等，完善“风光储氢燃”一体化布局，以技术创新和模式创新带动增量市场突破。

（四）产业与资本双轮驱动，探索多元融资模式

公司为响应国家政策号召，深化产业与资本融合，通过开展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有效盘活存量资产，促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是公司实现新能源电站“滚动开发”的重要模式，通过产业与资本双轮驱动，优化公司资产运营模式及商业模式，进一步打造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产业集团，实现能源绿色化、普惠化和智慧化。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领先的行业地位

公司始终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以高端装备制造业为核心，以推进清洁能源普惠制为己任，坚持创新引领、自主研发，推动公司业务围绕风机制造、新能源电站开发运营全面发展。报告期内，在国际权威风电行业媒体 Windpower Monthly 公布的年度“全球最佳风电机组”评选结果中，公司凭借三项全球金奖、两项全球第二，以及多个“全球最佳”的成绩领跑行业，并蝉联全球创新产品入选榜单最多的风电企业，展现了公司研发团队科技创新和自主研发的强大实力，同时也彰显出全球市场对公司风电产品的高度认可。

在产品研发上，公司在陆上和海上风电领域均已进行了长期且深厚的技术积累，具有低成本、高稳定性、高发电量等特性的 MySE 系列风机技术路线已经获得了业内一致认可。明阳智能自主研发的漂浮式风电平台——“明阳天成号”陆续斩获包括世界绿色设计组织“绿色设计大奖”、WindPower Monthly“全球最佳海上风电机组”金奖等在内的多项殊荣。此外，明阳 MySE16.7-292 海上风机也成功入围 WindPower Monthly 评选的“全球最佳海上风电机组”榜单。MySE7.X-233 陆上风机入围“全球最佳陆上风电机组（5.91MW 以上）”榜单。

在客户服务上，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在生产基地布局方面提供“公司-客户零距离”服务，在全国完成了一系列生产基地的建设，保证了产品、备件等资源能够在生产交付和后市场运维服务中实现低成本运输和快速响应。同时公司打造了海上风电智能运维规划系统、基于大数据平台的故障预警模型、离线故障预警模型、健康度管理平台等智慧运维新模式，可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定制化整体解决方案与智慧运营服务。

（二）强大的核心技术壁垒

公司是国内风机大型化的先行者，具有产品更新快、成本更低、发电量更高、技术路线更成熟的先发优势。公司风机技术路线历经了多年实践积累和数次升级，具有模块化设计、结构紧凑、效率高、发电性能优异、防腐性能优良、工程施工便捷、易维护等优点。

明阳智能坚持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通过技术先进性与产品可靠性的深度融合，持续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风电创新解决方案。在关键部件创新方向，自主研发超长柔性叶片高效低载设计、大部件拓扑优化设计以及传动系统轴系轻量化设计等核心技术；在系统集成创新方向，创新开发电气系统一体化设计、构网型机组技术；目前公司已完成最大至 25MW 全功率产品谱系布局：陆上产品线形成 2.5-15MW+ 风电产品的解决方案，海上产品线形成 10-25MW 大容量机组梯队，同时构建起 5.5MW、7.25MW 以及 16.6MW 漂浮式风机技术创新体系。面向未来，明阳智能依托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实现机组大型化创新突破，并不断丰富漂浮式风机的技术储备。

作为全球清洁能源领域的创新推动者和技术引领者，明阳智能将持续推动风电技术创新浪潮，不断延拓风电开发边界，为全球绿色发展提供可持续、全方位的支持。

1、海上风电技术

目前公司的 MySE 系列风机依靠成熟可靠的结构设计，相对于同行业有着明显的尺寸和重量优势。MySE 系列风机配备有全密封的机舱设计与高效热能换热器，保证机组具有优异的海上防腐性能；同时能使很多不可开发的海上风电资源变成可开发资源，最大限度地满足业主的经济性需求。

经过多年研发，公司通过持续精进核心技术，针对中国海上的独特条件对 MySE 系列风机进行定制化设计，具有优异的抗台风性能。公司通过掌握海量数据，全面分析台风的风速风向、湍流强度、风切变、阵风系数、机组运行状态等，将研究成果融入到 MySE 系列风机的抗台性能设计中。公司研发团队通过模拟台风的工况条件，计算得出台风条件下机组的载荷情况，从而让 MySE 系列风机符合最严苛的台风环境条件要求。在抗台智能化方面，针对不同地区、风场甚至机位，搭载个性化的抗台控制策略，公司风机可进行智能逻辑判断，主动应对台风侵袭。

2、超长叶片技术

公司一直坚持海陆叶片自主设计，具备完备的叶片气动、结构、载荷迭代设计开发能力，可以自主完成新叶片型号的设计及制造，用以与自主设计的风机机型匹配进行迭代优化，具有独特的先发优势。创新材料应用使得叶片可以有效应对严寒、高温、风沙等极端环境条件，高可靠性工艺研发保证了出品叶片的质量一致性和结构安全性。此外，公司通过采用轻量化设计以及气弹裁剪设计技术，保证叶片低成本以及台风下运行可靠性。叶片技术的创新，是风机未来度电成本降低的核心手段之一，同时掌握整机设计技术和叶片设计技术将使公司在竞争中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3、深海漂浮式风电技术

公司持续进行技术革新、引领行业创新，成为国内漂浮式机组开发应用的积极践行者。公司专注于深远海风力资源的开发利用、风机性能的优化和安全可靠性的增强等关键技术领域的研发创新，为推进漂浮式风力发电技术不断进步贡献力量。同时，公司加强技术研发投入及专业技术人员能力建设投入，在风浪数据收集、海上风机创新研发和海上风电施工方面取得了大量的技术成果和积累，围绕深海漂浮式技术与国内外优秀研究机构进行了多次技术交流合作及技术攻关，为深海台风海域提供了优良载荷传递、结构安全、运动响应平稳的半潜式漂浮式基础解决方案，为公司海上风机走向深海提供了安全可靠、成本可控的重要基础。

明阳智能持续以创新技术推动海上风电向深远海挺进。在继与中国三峡、中国海油联合研发出国内首台漂浮式风电平台“三峡引领号”以及国内首台投运于水深超百米、离岸距离超百公里的“海油观澜号”后，公司又自主研制出双主机、双风轮设计的漂浮式风电平台“明阳天成号”。“明阳天成号”在风机形态及材料运用等方面实现了多项全球首创，推动了风机制造的革新。

（三）核心关键部件自研自产能力，强化自主化水平和产业链控制力

风机零部件质量决定风机质量。公司具备叶片、齿轮箱、变频器、变桨控制系统、电气控制系统等各核心零部件的自主研发、设计、制造能力，以及进行一体化建模与模型验证研究的能力。公司掌握风机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和制造能力，不仅可以有效控制成本，提升盈利能力，还可以从整机系统角度对风机部件进行优化设计，提高风机运行效率及可靠性，从而更好满足客户的多层次需要，保持企业的产品核心竞争力。

供应链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供应链垂直一体化，深化供应链整合，实施积极的供应链政策。通过加强对上游供应链的管控力度，公司在有效控制质量、保证交付的前提下，成本得到进一步控制。此外，公司对关键零部件的技术储备和持续投入，使公司可向供应商输出技术，整合其生产能力深度绑定或自我配套生产能力，服务于公司的整机技术迭代，并可更好地满足公司持续的机型升级需求。

（四）强大的创新和研发能力，持续打造技术领先优势

通过整合全球资源，公司目前拥有国内领先的叶片设计团队、传动系统设计团队、核心仿真团队、整机研发测试团队、电气系统设计团队等。公司还建立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广东省风电技术工程实验室、广东省工程中心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并在美国硅谷、德国汉堡，以及北京、上海、深圳建立高端前沿研发中心。此外，公司与国际知名机构 TNO（荷兰国家级能源实验室）、DNVGL（德国劳埃德船级社）、Fraunhofer（德国弗劳恩霍夫研究院）、Romax（世界顶级传动链设计商）等展开科研创新合作，在复杂地形风资源测算、气动弹性力学研究、传动链系统设计、先进控制策略开发等风电前沿技术领域突破发展。

（五）自主研发赋能多场景解决方案，构筑从技术到市场的复合型护城河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实力、项目经验沉淀与产品创新体系，形成技术创新-场景落地-商业闭环的三维驱动，打造出多场景定制化解决方案，构建起从技术突破到市场占位的竞争壁垒。公司已形成针对多种复杂应用场景的风电解决方案，方案涵盖了平原高切变、超低风速区域，“沙戈荒”大基地，东南沿海台风区域，海上大场景，深远海漂浮式风电，综合能源立体融合开发，西北部超高海拔区域等多个应用场景。

如针对平原高切变以及超低风速的环境条件，明阳智能为此类场景量身定制了高性能叶片。以 MySE233 叶片为例，先进的翼型族、低诱导系数、碳纤维主梁等设计，结合全球领先的结构效率、国内首创的结构化壳体等技术，有效提升了风电机组的效率和可靠性。此外先进的高塔架技术也助力实现在低风速环境下的高效发电。公司的混塔方案不仅实现了卧式浇筑精度更高、构件尺寸运输更方便、干式连接施工速度更快，还可以有效降低成本。

针对超一类区域，超低温度、极限风速等环境情况会带来冷启动与低温运行、机组极限安全性、气动稳定性等挑战。为充分利用超一类区域的优质风资源，明阳智能为投运在该区域的风机配备暴风切出、机舱热量管理系统、超一类风速安全模式，不仅实现了风资源的充分利用，还提高了风机在超一类区域的安全性。在暴风切出技术的优化下，同等条件风机发电量可提升 8%-15%。

在台风高发带，公司基于 2,600 多台抗台风机组在强台风海域正常运行的经验优势，通过配备的高精度传感装置长期在线监测，建立海量实测数据库，并借助先进的预测模型、科学的设计体系、精准的抗台风策略以及精细化的抗台风管理，明阳智能风机从诞生之时就被植入了抗台风“基因”。报告期内，台风“蝴蝶”强势登陆我国海南、广东等地。明阳智能位于上述地区及广

西区域的 36 个风电项目、包括“明阳天成号”、“明渔一号”等在内的 1,205 台风电机组直面台风。凭借机组过硬的抗台风技术和运维团队周密的应急部署，“蝴蝶”过境期间，明阳智能的风机全部经受住考验，实现了设备零重大损失的安全目标，并在台风过境期间创下发电 2.79 亿千瓦时的佳绩，再次证明了明阳风机在海上风电领域的技术领先性与稳定可靠性。截至报告期末，已有超过 2,600 台明阳风机在台风区域运行，这些风机先后经历了数十场不同等级的台风，最大台风等级超过 17 级。

通过强化自主创新与场景化应用能力，公司构建起“核心技术+工程实践+产品迭代”的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为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提供可复制的商业化范式。

（六）全球化战略稳步推进

公司持续推进国际化进程，多年来，“明阳造”高端清洁能源装备投运遍布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坚持创新驱动，持续推动高端清洁能源装备与解决方案的迭代与进步，以高可靠性、高发电量、高收益性的产品持续深耕国际市场，并将秉持“长期主义”理念推动风电、光伏等项目在全球落地应用，让清洁能源普惠全球。报告期内，公司携手全球化工巨头巴斯夫开发、建设和运营的首个中德海上风电场项目明阳巴斯夫湛江海上风电示范项目，同时公司与巴斯夫深化战略合作，共同成立联合创新开发实验室，旨在携手推动风电叶片行业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在东北亚，公司已经与韩国签署本地化合作协议进入韩国市场，“明阳造”中国海上风机在日本顺利通过验收，并以有效的抗震技术经受住 7.6 级地震考验。在东南亚，公司与菲律宾新能源投资公司 AP Power 达成海上风电和绿氢合作意向。在欧洲地区，如德国、英国、意大利、塞尔维亚等地，明阳智能首次让中国风机走向欧洲，真正擦亮中国风机的名片。

（七）“风光储氢燃”全产业链发展

在光伏领域，公司发布“青龙”“白虎”等四款 HJT 高效组件，获 TÜV 北德认证，实现沙漠及屋顶等多场景灵活应用。在储能领域，公司推出全球领先的 35kV 高压级联储能系统，单机容量达 GWh 级，集成自主研发的 PCS/BMS/EMS 三电系统，攻克“三北地区”调峰调频难题。在氢能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全球首台 30MW 纯氢燃气轮机“木星一号”点火成功并从江苏无锡成功发运交付至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应用于深圳能源集团鄂托克旗风光制氢一体化合成绿氢项目配套工程——30MW 级纯氢燃气轮机氢储能示范工程。

通过可再生能源全产业链布局，公司构建了多维度零碳应用场景矩阵，在“大海上”，公司投运的全球最大漂浮式平台“明阳天成号”，采用 5-25MW 深远海产品线及柔性直流输电技术；针对“沙戈荒”场景，公司定制化解决风光弃电难题，通过“绿电制氢-储氢发电”实现跨季储能；针对“零碳园区”场景，公司集成“电氢氨醇”、“氢能供热”等创新模式，形成智慧能源整体解决方案，在包括内蒙古等在内的多个区域，明阳智能聚力打造绿色新质生产力，积极推动新能源技术高端化、产业集群化和应用场景化，携手上下游产业链合作伙伴共同推动区域新能源迈向黄金时代。公司正以场景应用牵引“电氢氨醇”、“绿色算力”等模式创新，为多应用场景提供定制化方案，把绿色资源禀赋转换为零碳产业经济的新动能。

（八）率先布局深海经济，“风渔融合”重塑海洋产业生态

明阳智能通过全球首创的“明渔一号”风渔一体化智能装备，在阳江青洲四海上风电场实现了深远海“绿电直供+生态养殖”的突破性实践。该装备离岸 69 公里，水深 45 米以上，集成海上风机与深水养殖网箱，开创性地将风电导管架基础改造为类人工鱼礁，上部捕风发电年产能超 4,500 万千瓦时，下部深海区采用智能投喂、洗网及环境监测系统，形成“绿色能源驱动蓝色粮仓”的立体开发模式。在天然高流速、富氧海域环境下，公司第二季规模化养殖收获金鲳鱼、黑鲷等 8 万余斤，肉质达类野生标准，验证了“风电供电-科学养殖-生态修复”闭环的可行性。与此同时，风机基础吸引野生鱼群栖居，周边生物量大幅提升，构建起海洋生态与能源开发协同共生的新范式。明阳智能联合渔业协会、科研机构及冷链物流等 20 余家产业链伙伴，打通“育苗-饲料-加工-销售”全链条，推动我国从单一海上风电开发向“绿电制氢+深海养殖+生态修复”的综合性深海经济转型，为全球海洋资源高效利用提供了中国方案。2025 年 6 月 7 日，“明渔一号”成功完成第三季度养殖示范投苗。此次成功投苗标志着“明渔一号”将再启新征程，开展高附加值鱼种探索，搭建高端品牌营销产业链，为“绿色能源+蓝色粮仓”创新模式进一步提供关键技术支撑和实践样本示范。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 主营业务分析****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142,772,772.83	11,796,061,810.49	45.33
营业成本	15,065,200,403.53	10,076,095,073.37	49.51
销售费用	395,109,376.74	280,814,245.34	40.70
管理费用	559,140,766.80	504,700,374.18	10.79
财务费用	202,173,119.07	153,767,029.36	31.48
研发费用	448,157,674.01	327,731,776.55	3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406,680.77	-4,553,061,557.6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9,948,861.10	-1,305,628,297.7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8,328,073.60	5,087,453,079.29	-34.3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风机销售数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随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投标服务费增加以及拓展海外业务发生营销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电站项目转固终止利息资本化以及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公司加大对大容量陆上与海上新机型研发投入，以及部分新增研发投入项目处于费用化阶段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电站建设项目贷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7,590,729.58	3.14	1,182,821.44	0.00	240,645.61	(1)
应收票据	5,594,583.54	0.01	33,580,281.79	0.04	-83.34	(2)
应收款项融资	250,703,175.68	0.28	964,286,203.65	1.11	-74.00	(3)
预付款项	1,219,893,796.38	1.34	716,624,965.91	0.83	70.23	(4)
合同资产	942,264,533.55	1.04	662,942,444.38	0.76	42.13	(5)
持有待售资产	-	-	471,478,355.77	0.54	-100.00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5,323,115.77	0.93	1,982,432,437.08	2.28	-57.36	(7)
长期应收款	152,412,900.00	0.17	10,000,000.00	0.01	1,424.13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561,678.66	0.08	131,963,004.53	0.15	-48.04	(9)
开发支出	375,429,254.66	0.41	227,008,615.55	0.26	65.38	(10)
短期借款	3,947,029,569.83	4.35	1,576,852,627.32	1.82	150.31	(11)
预收款项	2,075,307.39	0.00	1,400,516.31	0.00	48.18	(12)
持有待售负债	-	-	265,940,037.74	0.31	-100.00	(13)

其他说明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是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2) 应收票据：主要是商业承兑汇票到期托收所致。
- (3) 应收款项融资：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托收以及本期贴现增加所致。
- (4) 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 (5) 合同资产：主要是应收风机质保款增加所致。
- (6) 持有待售资产：主要是上年末待出售电站项目在本期完成出售所致。
-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大额存单到期赎回所致。
- (8) 长期应收款：主要是被投资方回购股份形成的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 (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是本期对外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所致。
- (10) 开发支出：主要是新产品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 (11) 短期借款：主要是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12) 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厂房租金增加所致。
- (13) 持有待售负债：主要是上年末待出售电站项目在本期完成出售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85,571.44（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9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1,108,583.84	1)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办理信用证、定期存款、土地复垦等产生的保证金共计 80,518,529.47 元使用受到限制；因存放在第三方证券机构 160,380,904.09 元受到限制； 2)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因诉讼事项被法院裁定执行财产保全措施，导致银行存款 50,209,150.28 元使用受到限制；
应收账款	1,001,249,164.57	为质押取得借款、融资租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开立信用证
固定资产	1,226,159,799.73	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和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无形资产	128,256,434.77	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和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长期股权投资	624,200,000.00	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和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对外投资均未达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公司对外投资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82,821.44	36,407,908.14			3,260,000,000.00	450,000,000.00		2,847,590,729.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1,963,004.53		2,358,674.13		240,000.00	70,000,000.00	4,000,000.00	68,561,678.6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15,540,590.66	-16,929,272.70			15,431,500.00	182,000,000.00		432,042,817.96
合计	748,686,416.63	19,478,635.44	2,358,674.13	0.00	3,275,671,500.00	702,000,000.00	4,000,000.00	3,348,195,226.2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917	1,583,580.02	自有资金	1,182,821.44	-70,035.48	-	-	-	-	1,112,785.9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股票	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751	99,999,510.00	自有资金	41,733,824.70	-14,125,599.82	-	-	-	-	27,608,224.8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股票	山西省安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2520	143,707,531.59	自有资金	199,429,434.56	-6,138,776.81	-	-	-	-	193,290,657.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	/	245,290,621.61	/	242,346,080.70	-20,334,412.11					222,011,668.59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公司推进风电场滚动开发的整体战略，进一步整合资源，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出售控股子公司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给广州越秀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9,683.01 万元。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鉴于触发公司前期与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基新能源”）、江苏百川高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川股份”，为海基新能源的控股股东)以及海基新能源其他股东方签署的《关于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中的回购条件，公司向百川股份和海基新能源发出《回购权行权函》，并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签署了《关于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回购事宜协议》（以下简称《回购事宜协议》），约定海基新能源通过减资的方式，按《回购事宜协议》的时间计划表向公司分期支付投资本金金额，以及投资本金金额对应到期的全部资金利息，即利随本清。利息按每年 8%（单利）计算，利息计算的期限为 2022 年 3 月 10 日至海基新能源的实际付款日。百川股份对海基新能源支付回购价款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详见《关于参股公司回购公司所持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除上述交易事项外，公司本报告期内对外出售事项均未达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标准。公司出售资产和股权严格履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的相关规定。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电项目投资	119,821.46	415,354.31	407,002.08	713.94	6,612.98	6,414.39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电开发及运营	800.00	124,517.40	73,260.21	13,548.09	9,261.78	8,702.85
内蒙古明阳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风电项目投资	95,600.00	134,635.29	82,113.13	6,255.77	4,126.36	8,997.75
天津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电设备开发及销售	15,476.30	249,284.67	121,442.77	79,098.33	6,386.12	6,662.13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风电开发及运营	175,086.00	873,582.42	198,979.29	15,023.07	-3,309.52	-3,314.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3,363,032.39
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	81,337,878.65
海西德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	942,782.81
张家港诺德明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出售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新能源行业受到全球宏观经济发展影响。作为风电整机产品的主要生产商和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业务与全球经济景气度呈现关联性，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可能触发订单规模收缩与交付周期延长，同时利率变化也将对公司盈利产生一定影响。

2、政策风险

风电产业作为政策导向型行业，其发展趋势与国家及地方政策调控关联较大，面临因政策动态调整引发的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政策变化可能引发产业链上下游投资节奏紊乱、技术路线更迭加速及区域市场割裂，导致行业呈现阶段性产能过剩与供给不足交替的波动特征。

3、海外市场拓展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正在积极的开拓海外市场。但海外业务所面临的宏观政策、商务环境与国内相差较大，需要经验丰富的团队和专业技术的支持。公司海外业务的发展可能存在因种种因素而导致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4、供应链风险

风机核心部件受供应链端大宗商品采购价格影响较大。供应链扰动（如原材料价格波动、供需变化）可能影响关键设备如期交付，导致项目工期延长及成本波动。

面对上述风险，明阳智能将持续强化政策研判、深化技术护城河及完善经营管理体系，以系统性举措应对上述风险，维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加强市场分析和金融储备，通过业务发展多元化、区域布局弹性化及资本工具创新应用，缓冲市场风险带来的经营震荡。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了《2024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暨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持续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详见《2025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5-05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房猛	首席财务官	聘任
梁才发	首席财务官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经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张传卫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房猛为公司首席财务官（任期自 2025 年 1 月 24 日至 2026 年 9 月 25 日）。

2025 年 7 月 7 日，副董事长、审计委员会委员葛长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任；由于其辞任将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立即生效。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经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总经理）张传卫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樊元峰先生为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葛长新先生的辞任于同日生效。

2025 年 8 月 13 日，董事王金发先生、董事张大伟先生和高级管理人员刘连玉先生因到龄退休辞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张超女士和林茂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5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议案》，即张启应先生的职务调整为业务总裁；张瑞先生的职务调整为副总裁；王冬冬先生的职务调整为副总裁。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不适用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期及预留部分第三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1）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95 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和 93 名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所持 5,287,600 股和 2,111,200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上述股份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上市流通。（2）将 6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7,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股份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注销完毕。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19 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剩余 0 股，本次股票激励计划执行完毕。	详见《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期及预留部分第三期解除限售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和《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6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河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南): http://222.143.24.250:8247/home/home
2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东): https://www-app.gdeci.cn/gdeepub/front/dal/report/list
3	明阳新能源材料技术（信阳）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河南): http://222.143.24.250:8247/home/home
4	明阳智慧（宁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宁夏): https://222.75.41.50:10958/
5	明阳新能源材料科技（包头）有限公司	包头市生态环境局 http://sthjj.baotou.gov.cn/gggs/25109388.jhtml
6	张家口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张家口市生态环境局 http://hb.zjk.gov.cn/single/345/237170.html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聚焦战略：乡村振兴

报告期内，公司以实际行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为破解干旱地区生产生活用水瓶颈，公司定向投入人民币 1,500 万元援建甘肃中部生态移民扶贫开发供水工程靖远县配套灌溉工程调蓄设施。

2、在地行动：深耕属地融合

公司通过各级子公司，在各属地的关键区域积极推进属地融合。报告期内具体实践包括：向广东省湛江市徐闻县总商会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赞助 2025 年马拉松活动；为广东省雷州市松竹镇绿美乡村植树活动提供人民币 10 万元支持；在广东省韶关市，累计向地方慈善机构捐赠人民币 70 万元，专项用于乡村绿美公益项目、韶关市浈江区生态建设及韶关市仁化县“我为家乡种棵树”等公益项目；在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石拐区，为支持当地文化活动，公司子公司捐赠人民币 50 万元助力当地春节联欢晚会演出。这些属地化举措体现了公司在运营区域深化与本地社区融合的行动力。

3、基础民生：筑牢普惠基石

公司持续投入教育振兴、健康保障与扶弱济困领域，具体实践包括：向西安交通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人民币 5 万元设立专项基金；参加“益”起献爱心，温暖吐鲁番“急救计划 AED”项目并向吐鲁番市红十字会捐赠人民币 2.4 万元采购 AED 急救设备；支持广东省揭阳市惠来县关爱留守儿童“暖冬行动”公益活动并捐款人民币 3 万元；参与中山市慈善万人行活动，捐款人民币 2 万元。通过定向支持教育发展、普及急救设备、精准帮扶民生需求等行动，持续践行“担责任、助发展、惠民生”的公益承诺。

此外，公司在张家口市联合政府力量共同打造的集学习启迪、教育普及、成果展示、亲身体验于一体的综合性科普教育平台，于 2025 年正式对外开放；其核心围绕“风光储氢”四大可再生能源领域，旨在通过沉浸式体验，普及新能源知识，培养未来绿色能源人才。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	注 1	2018. 02. 01	是	1. 锁定期届满后； 2. 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张传卫、王金发、张启应、张瑞、刘建军、刘连玉	注 2	2018. 02. 01	是	1. 锁定期届满后； 2. 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能投集团、股东中山瑞信、海南博蕴（原宁波博蕴、博惠蕴成、共青城博蕴、中山博创，下同）、WiserTyson、FirstBase、Keycorp	注 3	2018. 02. 01	否	1. 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2.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	注 4	2018. 10. 1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1. 控股股东能投集团、股东中山瑞信、海南博蕴、WiserTyson、FirstBase、Keycorp； 2.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	注 5	2018. 02. 0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能投集团	注 6	2018. 10. 1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1. 控股股东能投集团、股东中山瑞信、海南博蕴、WiserTyson、FirstBase、Keycorp； 2.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 3. 张传卫、王金发、张启应、张瑞、翟拥军、刘建军、刘连玉；	注 7	2018. 02. 0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和张瑞	注 8	2018. 10. 1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传卫、王金发、张启应、张瑞、刘建军、刘连玉	注 9	2018. 02. 0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李媛	注 10	2018. 10. 1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传卫	注 11	2018. 10. 1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和张瑞	注 12	2018. 10. 1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能投集团、股东中山瑞信、海南博蕴、WiserTyson、FirstBase、Keycorp	注 13	2018. 02. 0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1.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和张瑞； 2. 张传卫、王金发、张启应、张瑞、翟拥军、刘建军、刘连玉；	注 14	2018. 02. 0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1.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 2. 境外中间层公司 RWE2、RWE3 和中国明阳； 3. 控股股东能投集团、股东中山瑞信、海南博蕴、WiserTyson、FirstBase、Keycorp；	注 15	2018. 10. 15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	注 16	2018. 02. 01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	注 17	注 17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1.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和张瑞； 2. 控股股东能投集团、股东中山瑞信、海南博蕴、WiserTyson、FirstBase、Keycorp；	注 18	注 18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传卫、王金发、张启应、张瑞、梁才发、王冬冬、易菱娜、刘建军	注 19	注 19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0	2020. 07. 03	是	注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和张瑞	注 21	2021. 12. 14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传卫	注 22	2022. 05. 18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注 23	2019. 08. 28	是	至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结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注 24	2019. 08. 28	是	至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结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张传卫、张启应、王金发、张瑞、樊元峰、王利民、梁才发、王冬冬、刘建军、易菱娜、韩冰、叶凡、潘永乐	注 25	2024. 10. 15	是	自 2024 年 11 月 4 日起 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锁定期届满后，在承诺方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该承诺方持有股份总数的 25%；承诺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该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2：在锁定期届满后，在承诺方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承诺方直接和间接所持有股份总数的 25%；承诺方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注 3：1、在承诺方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将相应调整。
2、承诺方减持股份时，将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该股东可以减持公司股份。
3、承诺方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在首次出卖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该承诺方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4、承诺方在三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承诺方通过协议方式减持股份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若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导致该承诺方持股比例低于 5%的，该承诺方在减持后 6 个月内将继续遵守第 3 条的规定。
6、承诺方所持公司股票被质押的，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公司，并予以公告。
7、承诺方未能遵守以上承诺事项，则承诺方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获的全部收益将归公司所有，且承诺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注 4：在保持一致行动期间，承诺方保持多层境外持股结构不变，不得直接或间接转让境外持股结构中的任何一家境外公司股权，也不得违反股份锁定期和减持股份承诺，通过直接或间接转让境外持股结构中的任何一家境外公司股权的方式间接转让公司股份。

注 5：1、承诺方未在中国境内外任何地区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和经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承诺方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在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期间，保证不自营或以合资、合作等任何形式从事对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不会以任何形式为公司及其子公司竞争的企业、机构或其他经济组织提供任何资金、业务、技术和管理等方面的帮助，现有的或将来成立的受承诺方控制或由承诺方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亦不会经营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承诺方在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在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期间，无论任何原因，若承诺方或附属企业未来经营的业务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竞争，承诺方同意将根据公司的要求，由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有关业务所涉及的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承诺方或附属企业向公司转让有关资产或股权，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合法的途径对承诺方或附属企业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4、如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公司及其股东有权根据本承诺请求承诺方赔偿公司及其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承诺方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公司所有。

注 6：在收购完内蒙古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股权或合伙人份额后，不得通过该等公司或合伙企业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

注 7：1、本承诺出具日后，承诺方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方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承诺方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承诺方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与承诺方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关联方/承诺方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承诺方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承诺。

注 8：如公司境外子公司 Ming Yang Wind Power USA.INC.(明阳风电美国有限公司)、Ming Yang Wind Power European R&D Center Aps(明阳风电欧洲研发中心)、Ming Yang Renewable Ener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明阳新能源国际有限公司)因未办理发改委境外投资备案手续, 导致被发改部门追责的, 承诺方将无条件全额赔偿公司的一切经济损失, 就损害赔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注 9: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 1、承诺方承诺在任何情况下, 将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不侵占公司利益, 不无偿或以不公开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 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 2、约束承诺方的职务消费行为, 在职务消费过程中本着节约原则行事, 不奢侈、不铺张浪费。
- 3、承诺方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承诺方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承诺方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6、本承诺出具日后, 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新的监管规定的,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的, 承诺方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7、如承诺方未能履行上述承诺, 承诺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道歉; 同时, 若因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承诺方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0: 对于承诺方未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办理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的行为, 由承诺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因上述事项导致公司被处罚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 将在公司发生实际损失的十日内全额赔偿公司的全部损失、支出、费用, 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注 11: 如因李媛未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办理境外投资外汇登记手续的行为, 导致公司发生经济损失, 且李媛无法及时足额赔偿的, 承诺方将在公司发生实际损失的十日内, 全额赔偿公司的全部损失、支出、费用, 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注 12: 1、如公司因未足额或未按时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导致公司被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要求补缴, 征收滞纳金, 处以罚款或被任何他方索赔的, 承诺方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应缴款项, 并承担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如因公司在获取业务的过程中存在应进行招标而未招标的情形被认定合同无效或造成经济损失的, 由承诺方承担相应的损失, 确保公司利益不受损害。

注 13: 如承诺方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3、对承诺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 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承诺方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4: 如承诺方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承诺方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承诺方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承诺方的部分;
4、可以职务变更但承诺方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5、承诺方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7、承诺方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8、承诺方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承诺方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注 15：如出现承诺方违反股份锁定承诺、一致行动关系承诺、稳定股价措施声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声明等承诺声明事项的，承诺方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 1) 承诺方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向投资者公开道歉，并说明未履行承诺声明的具体原因。
- 2) 直接或间接违反股份锁定承诺、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声明的(包括但不限于直接违反锁定承诺，承诺方通过转让、质押境外中间层公司股权变相转让所拥有的公司权益等)所得收益全额归公司所有，由违反承诺声明的承诺方向公司董事会全额上缴该等收益，并在有关监督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由此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诺方承担无限连带赔偿责任。
- 3) 前述事实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承诺方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公司相应扣减应向承诺方支付的分红，直至违反承诺声明的承诺方上缴违反承诺声明所得的收益，以及对投资者的赔偿责任履行完毕。
- 4) 在违反承诺事项影响未消除(承诺方违反承诺声明事项已纠正完毕，公司已收缴完毕承诺方违反承诺声明所得的收益，投资者的赔偿责任履行完毕)之前，承诺方不得直接或间接以任何形式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或任何间接权益。

注 16：承诺将尽快办理相关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若公司因上述未办理房产所有权证书的房屋而导致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受到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而使公司遭受的经济损失，本人全额承担该部分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17：1、2019 年 6 月 26 日，就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承诺如下：

承诺将尽快办理尚未取得房产的不动产权证书，若因未及时办理不动产权证书而导致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或者被有关政府部门处以罚款、或者被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而使发行人遭受的经济损失，全额承担该部分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2020 年 4 月 26 日，就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就明阳智能待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本人承诺将尽快办理上述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若明阳智能因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而导致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受到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而使发行人遭受的经济损失，本人全额承担该部分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明阳智能追偿，保证明阳智能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3、2021 年 7 月 8 日，就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就明阳智能待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本人承诺将尽快办理上述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书，若明阳智能因上述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而导致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受到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而使发行人遭受的经济损失，本人全额承担该部分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明阳智能追偿，保证明阳智能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4、2022 年 4 月 26 日，就公司 2022 年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承诺如下：

1) 本人承诺将尽快办理明阳智能及其重要子公司待取得的房屋所有权证书，若明阳智能因上述未办理房产所有权证书或未办理竣工备案而导致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受到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被要求承担其他法律责任而使发行人或其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本人全额承担该部分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明阳智能或其子公司追偿，保证明阳智能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 若明阳智能及其重要子公司（包含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阳江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由于报告期（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未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受到索赔、罚款或遭受其他经济损失的，本人作为实际控制人将全额承担前述支出及费用，保证明阳智能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18：2020 年 4 月 8 日及 2020 年 7 月 5 日，就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1)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 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注 19：2020 年 4 月 8 日及 2020 年 7 月 5 日，就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承诺如下：

1) 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和消费活动；

5)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注 20：在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 36 个月内，不再新增对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担保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类金融业务）。

注 21：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用租赁房屋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情形，导致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的，本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公司采取积极措施，避免或减少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人将全额予以补偿。

注 22：就公司 2022 年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承诺如下：

1、针对发行人及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纳入发行人合并范围内的各子公司存在的尚未办理房产竣工备案或未及时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情况，如其后续因前述情况导致发行人及/或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被影响、或者招致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者被要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而使发行人及/或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全额承担前述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及/或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针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的风力发电场及/或光伏发电场存在的未及时办理土地使用权证书的情况，如其后续因前述情况导致发行人及/或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被影响、或者招致有关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者被要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而使发行人及/或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全额承担前述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发行人及/或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3、针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期间内没有为部分员工缴纳或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及/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发行人及/或子公司由于前述情况而受到索赔、罚款或遭受其他经济损失的，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将全额承担前述支出及费用，保证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23：公司承诺不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通过本计划购买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24：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注 25：自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之日起未来 6 个月不减持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3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鉴于触发公司前期与海基新能源、百川股份以及海基新能源其他股东方签署的《关于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中的回购条件，公司向百川股份和海基新能源发出《回购权行权函》，并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海基新能源通过减资的方式，按协议的时间计划表向公司分期支付投资本金金额，以及投资本金金额对应到期的全部资金利息，百川股份对海基新能源支付回购价款的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详见《关于参股公司回购公司所持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12 日，公司审议通过《关于收购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电器”）收购其持有的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明阳龙源”）100%股权。根据协议内容，中山电器承诺，广东明阳龙源在 2024 年、2025 年和 2026 年分别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归母净利润”）为 2,575.48 万元、3,167.24 万元和 3,588.90 万元。

业绩承诺期内，若广东明阳龙源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低于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 90%，则中山明阳电器须在业绩承诺期最后 1 年审计数据确定后 60 个工作日内向明阳智能进行补偿，业绩承诺期内的补偿计算方式如下：合计应补偿金额=（承诺期内广东明阳龙源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90%-承诺期内广东明阳龙源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承诺期内广东明阳龙源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本次股权转让款。中山明阳电器就广东明阳龙源对明阳智能支付的现金补偿金额合计应不超过中山明阳电器获得的股权转让款金额。详见《关于收购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由于上述收购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该交易不产生商誉。广东明阳龙源 2024 年、2025 年上半年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352.43 万元（经审计）和 1,357.21 万元（未经审计）。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明阳智能	公司本部	承德县山泰洁源钢结构有限公司	5,880.00	2024年5月30日	2024年5月30日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注1	注1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联营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5,88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4,569.7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10,516.2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16,396.2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6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63,516.2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63,516.2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注1：承德县山泰洁源钢结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德洁源”）为公司联营方，该笔担保的主债务为承德洁源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12,000.00万元，公司及承德洁源的控股股东按照各自的持股比例向承德洁源提供担保，即按公司对承德洁源的持股比例（即49%）计算，公司对该笔主债权本金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88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未提供担保物。承德洁源以其持有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对该债务提供抵押担保。 注2：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担任承德洁源董事，截止2024年9月原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已卸任满12个月，公司对承德洁源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注3：上述担保余额为已剔除到期或结清贷款后解除的担保额度,且不包括尚未触发担保责任的履约担保涉及的金额。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0 年 10 月 26 日	580,311.23	577,204.73	577,204.73	-	511,761.81	-	88.66	-	32,207.09	5.58	126,236.42
合计	/	580,311.23	577,204.73	577,204.73	-	511,761.81	-	/	/	32,207.09	/	126,236.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0MW 级海上漂浮式风机设计研发项目	研发	是	否	38,122.95	-	38,122.95	100	2024-10-31	是	是	无	-	不适用	否	23,472.05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汕尾海洋工程基地(陆丰)项目明阳智能海上风电产业园工程	生产建设	是	是	60,840.21	-	60,840.21	100	2024-12-31	是	/	/	-	不适用	否	89,111.2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北京洁源山东菏泽市单县东沟河一期(50MW)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7,065.53	-	7,065.53	100	2021-1-10	是	是	无	-	项目已转让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平乐白蔑风电场工程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8,983.98	-	38,983.98	100	2021-4-30	是	是	无	601.49	6,759.70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明阳新县七龙山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2,868.31	-	32,868.31	100	2021-4-30	是	是	无	-	项目已转让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县红柳100MW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60,184.88	-	60,184.88	100	2021-4-30	是	是	无	-	项目已转让	否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北京涪源青铜峡市峡口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56,278.15	-	56,278.15	100	2021-4-30	是	是	无	-	项目已转让	否	2,052.8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混合塔架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2,579.69	-	2,579.69	100	2023-12-31	是	/	/	-	不适用	否	37,125.22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信阳潢明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潢川100MW风电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7,125.22		37,125.22	100	2024-3-31	是	是	无	-	项目已转让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张家口明阳察北阿里巴巴数据中心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92,472.05	28,139.44	29,545.23	32	2025-12-31	否	是	无	-	不适用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明阳玉门新民堡10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0,111.20	4,067.65	17,595.10	87	2025-12-31	否	是	无	-	不适用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偿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是	否	130,572.56	-	130,572.56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无	-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577,204.73	32,207.09	511,761.81	/	/	/	/	/	601.49	/	/	151,761.28

注 1：本报告期，公司未出现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注 2：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战略规划和经营需要，公司及时对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项目情况进行论证与变更，具体情况详见《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附表 2：2025 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7,500	0.004				-97,500	-97,500	-	-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97,500	0.004				-97,500	-97,500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97,500	0.004				-97,500	-97,500	-	-
4、外资持股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271,496,706	99.996					-	2,271,496,706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271,496,706	99.996					-	2,271,496,706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4、其他	-	-					-	-	-
三、股份总数	2,271,594,206	100.000				-97,500	-97,500	2,271,496,706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6 名因个人原因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7,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股份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注销完毕。详见《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原共同控股股东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瑞信”）、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宁波博蕴天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博蕴”）、FirstBaseInvestmentsLimited（以下简称“FirstBase”）、WiserTysonInvestmentCorpLimited（以下简称“WiserTyson”）和 KeycorpLimited（以下简称“Keycorp”）将其所持有的合计 375,666,412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即 2,272,085,706 股）16.53%的股份代表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详见《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和《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股东北海瑞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瑞悦”）将其所持有的明阳智能 2,262,876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即 2,271,759,206 股）0.10%的股份代表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能投集团，详见《关于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2,271,496,706 股，控股股东及关联股东的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能投集团	20,005.1612	8.81%	8,646.0000	43.22%	3.81%
海南博蕴	3,664.7003	1.61%	-	-	-
中山瑞信	1,780.3587	0.78%	1,780.3500	99.9995%	0.78%
北海瑞悦	226.2876	0.10%	-	-	-
FirstBase	11,947.0011	5.26%	11,400.0000	95.42%	5.02%
WiserTyson	15,706.2475	6.91%	4,500.0000	28.65%	1.98%
Keycorp	4,468.3336	1.97%	839.0000	18.78%	0.37%
合计	57,798.0900	25.44%	27,165.3500	47.00%	11.96%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19 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员工限制性股票	77,500	-	-	-	股权激励	-
2019 年股权激励员工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	20,000	-	-	-	股权激励	-
合计	97,500	-	-	-	/	/

注：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中共有 6 名已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合计 97,5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决定对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股份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注销完毕。详见《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8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WISERTYSONINVESTMENTCORPLIMITED	0	157,062,475	6.91	-	无	-	境外法人
FIRSTBASEINVESTMENTSLIMITED	0	119,470,011	5.26	-	质押	114,000,000	境外法人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13,591,612	5.00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69,405	68,395,254	3.01	-	无	-	其他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0	50,640,000	2.23	—	质押	50,64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KEYCORPLIMITED	0	44,683,336	1.97	—	质押	8,390,000	境外法人
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6,647,003	1.61	—	无	—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591,100	36,637,307	1.61	—	无	—	其他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0	35,820,000	1.58	—	质押	35,8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41,100	29,021,683	1.28	—	无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WISERTYSONINVESTMENTCORPLIMITED	157,062,475	人民币普通股	157,062,475				
FIRSTBASEINVESTMENTSLIMITED	119,470,011	人民币普通股	119,470,011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3,591,612	人民币普通股	113,591,61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8,395,254	人民币普通股	68,395,254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50,6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640,000				
KEYCORPLIMITED	44,683,336	人民币普通股	44,683,336				
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647,003	人民币普通股	36,647,003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36,637,307	人民币普通股	36,637,307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	35,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8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9,021,683	人民币普通股	29,021,68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合计持有公司 121,119,9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3%。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上述股东 WISERTYSONINVESTMENTCORPLIMITED、FIRSTBASEINVESTMENTSLIMITED、KEYCORPLIMITED、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有的全部股票表决权，委托给控股股东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详见《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22）和《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控股股东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的方式，将股票质押给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并独立登记为股东账户“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0,051,612 股。 （2）上述股东中 WISERTYSONINVESTMENTCORPLIMITED、“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含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和“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质押专户”）、FIRSTBASEINVESTMENTSLIMITED、KEYCORPLIMITED、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张传卫、吴玲、张瑞的控制，因此互为关联方。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869,979,970.04	14,583,771,022.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847,590,729.58	1,182,821.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5,594,583.54	33,580,281.79
应收账款	七、5	16,370,771,475.92	13,776,923,643.1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50,703,175.68	964,286,203.65
预付款项	七、8	1,219,893,796.38	716,624,965.9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082,727,649.15	1,206,031,526.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5,040,000.00	196,912,115.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6,347,862,886.13	13,537,532,115.7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942,264,533.55	662,942,444.38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471,478,355.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845,323,115.77	1,982,432,437.08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568,293,420.43	2,189,300,251.46
流动资产合计		53,351,005,336.17	50,126,086,069.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152,412,900.00	1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86,695,456.83	804,763,159.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8,561,678.66	131,963,004.5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32,042,817.96	615,540,590.66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41,845,163.21	42,906,034.21
固定资产	七、21	15,463,483,669.45	14,437,903,663.54
在建工程	七、22	4,165,100,797.38	4,988,640,821.2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214,287,594.79	254,570,604.39
无形资产	七、26	2,404,829,942.08	2,482,930,280.6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八	375,429,254.66	227,008,615.55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74,842,051.08	68,569,375.9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0,885,240.07	58,335,702.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283,699,635.61	1,220,487,147.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1,956,474,678.83	11,324,796,176.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70,590,880.61	36,668,415,177.54
资产总计		90,821,596,216.78	86,794,501,247.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947,029,569.83	1,576,852,627.3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9,810,484,478.09	9,517,195,130.76
应付账款	七、36	15,036,768,411.29	13,016,725,356.61
预收款项	七、37	2,075,307.39	1,400,516.31
合同负债	七、38	9,022,422,437.01	9,289,672,830.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87,762,235.51	365,867,281.70
应交税费	七、40	149,120,793.13	179,828,757.30
其他应付款	七、41	2,999,897,666.89	2,471,345,185.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56,129,561.17	2,2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265,940,037.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723,974,223.86	1,628,453,578.6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788,025,005.92	824,283,468.88
流动负债合计		43,767,560,128.92	39,137,564,770.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3,443,680,185.30	13,941,868,567.24
应付债券	七、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66,366,018.26	179,232,500.52
长期应付款	七、48	3,495,970,213.11	3,402,243,662.9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634,370,229.22	1,618,197,535.67
递延收益	七、51	347,745,062.78	363,033,61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57,428,884.28	889,135,406.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45,560,592.95	20,393,711,284.22
负债合计		63,513,120,721.87	59,531,276,055.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271,496,706.00	2,271,594,206.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830,697,608.22	16,833,342,902.64
减：库存股	七、56	1,310,111,118.52	1,310,681,503.52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0,387,150.34	34,177,712.67
专项储备	七、58	155,240,166.00	127,720,399.63
盈余公积	七、59	800,205,863.05	800,205,863.0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7,437,111,704.90	7,481,114,18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215,028,079.99	26,237,473,763.09
少数股东权益		1,093,447,414.92	1,025,751,429.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08,475,494.91	27,263,225,19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0,821,596,216.78	86,794,501,247.32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47,520,883.82	10,313,010,044.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35,868,047.09	1,182,821.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5,947,414,416.53	13,000,209,778.03
应收款项融资		246,881,249.74	912,994,530.43
预付款项		1,654,172,116.14	887,889,018.4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224,716,043.81	6,471,004,606.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5,728.67	18,979,170.00
存货		5,872,987,551.61	7,310,936,330.6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631,591,625.35	517,883,355.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45,323,115.77	1,982,432,437.08
其他流动资产		5,268,099,267.79	5,026,127,999.89
流动资产合计		48,574,574,317.65	46,423,670,922.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2,412,9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3,459,893,468.39	12,826,685,825.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733,409.50	85,147,270.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752,160.21	377,111,156.1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48,295,407.82	994,569,830.08
在建工程		490,636,859.93	549,297,292.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7,492,216.57	108,644,186.84
无形资产		1,144,991,307.50	1,214,398,647.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298,872,119.48	188,982,954.49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327,038.95	19,671,894.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875,204.06	502,145,618.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17,526,606.78	11,213,390,964.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240,808,699.19	28,080,045,640.98
资产总计		77,815,383,016.84	74,503,716,563.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26,335,938.89	771,261,250.42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536,791,155.25	9,535,557,843.24
应付账款		20,141,007,846.35	17,177,450,114.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035,805,855.90	11,849,366,795.43
应付职工薪酬		106,762,273.16	136,927,014.53
应交税费		74,525,437.87	37,737,635.06
其他应付款		5,855,766,377.64	4,091,949,072.1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53,929,561.1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0,225,182.20	510,657,514.64
其他流动负债		921,583,734.30	1,158,958,075.19
流动负债合计		49,548,803,801.56	45,269,865,314.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88,354,108.14	1,920,993,635.9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8,185,612.48	88,805,356.76
长期应付款		973,750,167.68	942,127,723.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572,616,959.54	1,524,346,793.92
递延收益		117,065,717.53	114,707,776.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0,155,034.37	774,130,936.2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80,127,599.74	5,365,112,222.91
负债合计		54,128,931,401.30	50,634,977,537.6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71,496,706.00	2,271,594,20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122,579,833.07	17,123,052,718.07
减：库存股		1,310,111,118.52	1,310,681,503.52
其他综合收益		2,982,488.09	2,688,270.3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0,205,863.05	800,205,863.05
未分配利润		4,799,297,843.85	4,981,879,471.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3,686,451,615.54	23,868,739,025.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7,815,383,016.84	74,503,716,563.31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142,772,772.83	11,796,061,810.4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7,142,772,772.83	11,796,061,810.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731,187,585.39	11,412,131,680.5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065,200,403.53	10,076,095,073.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61,406,245.24	69,023,181.74
销售费用	七、63	395,109,376.74	280,814,245.34
管理费用	七、64	559,140,766.80	504,700,374.18
研发费用	七、65	448,157,674.01	327,731,776.55
财务费用	七、66	202,173,119.07	153,767,029.36
其中：利息费用		262,222,251.68	243,488,200.01
利息收入		83,806,089.55	112,104,583.0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1,366,729.60	299,345,874.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14,306,799.41	113,767,682.1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486,443.27	9,660,544.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9,478,635.44	-7,130,707.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5,838,725.67	-11,435,615.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3,348,481.06	-34,838,75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948,979.43	2,464,832.2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2,601,165.73	746,103,438.1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207,050.48	14,304,475.9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1,416,002.66	46,331,174.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392,213.55	714,076,739.8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3,488,794.75	32,669,021.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5,903,418.80	681,407,718.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496,941.14	681,407,718.6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406,477.66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9,927,083.45	660,656,517.9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76,335.35	20,751,200.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21,648.28	5,280,104.8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90,562.33	5,181,421.9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43,062.80	5,873,985.4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43,062.80	5,873,985.4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33,625.13	-692,563.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33,625.13	-692,563.5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8,914.05	98,682.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2,381,770.52	686,687,823.5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6,136,521.12	665,837,939.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245,249.40	20,849,883.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7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0.27	0.29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5,831,829,395.18	11,678,292,309.01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4,812,089,876.43	10,118,147,899.69
税金及附加		11,386,843.25	32,372,556.03
销售费用		260,057,759.15	184,644,653.46
管理费用		238,458,700.17	178,963,102.53
研发费用		182,707,672.59	102,881,923.29
财务费用		22,740,690.27	-10,261,336.10
其中：利息费用		90,472,240.96	68,215,209.18
利息收入		80,824,834.30	105,799,570.29
加：其他收益		60,491,596.14	231,584,238.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24,950,274.75	105,392,416.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809,310.09	6,692,224.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894,729.76	-8,111,242.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99,526.02	52,780,640.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3,565.95	-25,145,23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1,822.18	-1,410,561.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8,819,539.82	1,426,633,767.26
加：营业外收入		1,525,532.77	626,610.21
减：营业外支出		34,566,458.52	35,128,164.0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5,778,614.07	1,392,132,213.43
减：所得税费用		4,430,680.76	143,247,328.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347,933.31	1,248,884,884.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347,933.31	1,248,884,884.6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4,217.77	5,313,083.4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4,217.77	5,313,083.46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4,217.77	5,313,083.4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1,642,151.08	1,254,197,968.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99,877,583.25	11,215,490,558.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738,311.69	96,438,712.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373,571,133.58	397,728,80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929,187,028.52	11,709,658,072.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64,067,724.29	13,628,375,685.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2,561,833.35	1,211,533,951.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4,096,238.59	545,102,496.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941,867,913.06	877,707,497.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432,593,709.29	16,262,719,630.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406,680.77	-4,553,061,55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88,699,534.76	1,658,319,248.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7,490,323.01	96,370,967.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332.42	15,766,836.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752,864.16	3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708,928.99	5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9,867,983.34	1,853,457,052.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8,830,945.16	3,096,055,714.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12,442,405.21	63,029,635.0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543,494.0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79,816,844.44	3,159,085,34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79,948,861.10	-1,305,628,297.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18,178.45	510,7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1,018,178.45	510,7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94,762,474.69	7,025,110,819.2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789,579,918.48	56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5,360,571.62	7,536,442,819.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76,545,171.82	734,155,462.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685,404.17	207,687,679.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82,801,922.03	1,507,146,598.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7,032,498.02	2,448,989,739.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8,328,073.60	5,087,453,079.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27,842.55	8,678,444.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8,899,625.72	-762,558,331.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217,771,011.92	12,070,683,635.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8,871,386.20	11,308,125,303.91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78,536,094.52	11,692,389,650.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11,620.44	33,155,428.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4,135,086.18	1,361,320,11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8,582,801.14	13,086,865,196.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89,191,337.00	14,300,260,658.3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1,085,249.96	377,253,907.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973,495.58	155,541,555.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8,003,200.54	656,603,27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76,253,283.08	15,489,659,401.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670,481.94	-2,402,794,204.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2,004,166.81	883,614,972.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9,880,158.39	95,254,429.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67.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5,026,879.70	1,988,083,08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76,935,772.16	2,966,952,483.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687,120.57	581,658,40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197,586,970.08	1,037,195,805.8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110,045.06	1,509,073,045.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88,384,135.71	3,127,927,259.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1,448,363.55	-160,974,77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95,484,572.24	1,540,651,318.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039,55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524,122.24	1,540,651,318.5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53,628,392.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600,396.10	30,820,042.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7,366.10	771,077,119.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2,316,154.20	801,897,161.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207,968.04	738,754,156.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84,349.87	10,310,978.1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73,395,227.32	-1,814,703,845.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17,007,049.72	8,826,106,622.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943,611,822.40	7,011,402,776.11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1,594,206.00			-	16,833,342,902.64	1,310,681,503.52	34,177,712.67	127,720,399.63	800,205,863.05		7,481,114,182.62		26,237,473,763.09	1,025,751,429.03	27,263,225,192.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1,594,206.00	-	-	-	16,833,342,902.64	1,310,681,503.52	34,177,712.67	127,720,399.63	800,205,863.05	-	7,481,114,182.62	-	26,237,473,763.09	1,025,751,429.03	27,263,225,192.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500.00	-	-	-	-2,645,294.42	-570,385.00	-3,790,562.33	27,519,766.37	-	-	44,002,477.72	-	22,445,683.09	67,695,985.89	45,250,302.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3,790,562.33	-	-		609,927,083.45		606,136,521.12	26,245,249.40	632,381,770.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500.00	-	-	-	-2,645,294.42	-570,385.00	-	-	-	-	-	-	2,172,409.41	40,444,783.13	38,272,373.7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172,409.42	-	-	-	-		-		2,172,409.42	40,444,783.13	38,272,373.7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500.00			-	472,885.00	570,385.00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653,929,561.17	-	653,929,561.17	-	653,929,561.17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653,929,561.17		653,929,561.17	-	653,929,561.17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27,519,766.37	-	-	-	-	27,519,766.37	1,005,953.36	28,525,719.73	
1. 本期提取	-			-	-	-	55,637,237.04	-		-		55,637,237.04	1,468,398.32	57,105,635.36	
2. 本期使用	-			-	-	-	28,117,470.67	-		-		28,117,470.67	462,444.96	28,579,915.63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1,496,706.00	-	-	-	16,830,697,608.22	1,310,111,118.52	30,387,150.34	155,240,166.00	800,205,863.05	-	7,437,111,704.90	-	26,215,028,079.99	1,093,447,414.92	27,308,475,494.91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1,759,206.00			-	17,008,849,968.25	560,642,480.21	49,344,950.77	74,772,468.49	783,825,171.42		7,794,804,413.10		27,422,713,697.82	1,032,102,474.43	28,454,816,172.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100,008,450.00	-	-	-	12,007,926.25		24,785,913.86		136,802,290.11	10,146,823.33	146,949,113.44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1,759,206.00	-	-	-	17,108,858,418.25	560,642,480.21	49,344,950.77	74,772,468.49	795,833,097.67	-	7,819,590,326.96	-	27,559,515,987.93	1,042,249,297.76	28,601,765,285.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000.00	-	-	-	71,539,066.39	794,922,603.80	5,181,421.93	33,006,291.57	-	-	6,697,307.01	-	678,663,516.90	177,005,263.88	501,658,253.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5,181,421.93	-	-		660,656,517.92		665,837,939.85	20,849,883.65	686,687,82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65,000.00	-	-	-	71,539,066 .39	794,922,60 3.80	-	-	-	-	-	-	723,548,53 7.41	154,077,73 8.84	569,470,79 8.5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202,494,55 1.27	-	-	-	-		-		202,494,55 1.27	154,077,73 8.84	356,572,29 0.1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65,000.00			-	5,846,805. 23	14,444,718 .00	-	-	-		-		20,126,523 .23	-	20,126,523 .23
4.其他	-			-	136,802,29 0.11	809,367,32 1.80	-	-	-		-		946,169,61 1.91	-	946,169,61 1.91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653,959,21 0.91	-	653,959,21 0.91	-	653,959,21 0.91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653,959,21 0.91	-	653,959,21 0.91	-	653,959,21 0.91
4.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33,006,291.57	-	-	-	-	33,006,291.57	2,077,641.39	35,083,932.96	
1. 本期提取	-			-	-	-	45,747,774.30	-		-		45,747,774.30	2,800,815.36	48,548,589.66	
2. 本期使用	-			-	-	-	12,741,482.73	-		-		12,741,482.73	723,173.97	13,464,656.70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1,594,206.00	-	-	-	17,180,397,484.64	1,355,565,084.01	54,526,372.70	107,778,760.06	795,833,097.67	-	7,826,287,633.97	-	26,880,852,471.03	1,219,254,561.64	28,100,107,032.67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1,594,206.00			-	17,123,052,718.07	1,310,681,503.52	2,688,270.32	-	800,205,863.05	4,981,879,471.71	23,868,739,02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1,594,206.00	-	-	-	17,123,052,718.07	1,310,681,503.52	2,688,270.32	-	800,205,863.05	4,981,879,471.71	23,868,739,025.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500.00	-	-	-	-472,885.00	-570,385.00	294,217.77	-	-	-182,581,627.86	-182,287,410.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294,217.77	-	-	471,347,933.31	471,642,151.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500.00	-	-	-	-472,885.00	-570,385.00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97,500.00			-	-472,885.00	-570,385.00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653,929,561.17	-653,929,561.17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653,929,561.17	-653,929,561.17
3．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1,496,706.00	-	-	-	17,122,579,833.07	1,310,111,118.52	2,982,488.09	-	800,205,863.05	4,799,297,843.85	23,686,451,615.54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71,759,206.00			-	17,115,177,744.69	560,642,480.21	21,413,907.86	-	783,825,171.42	5,488,412,457.91	25,119,946,007.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71,759,206.00	-	-	-	17,115,177,744.69	560,642,480.21	21,413,907.86	-	783,825,171.42	5,488,412,457.91	25,119,946,007.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5,000.00	-	-	-	5,846,805.23	794,922,603.80	5,313,083.46	-	-	594,925,673.75	-189,002,04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5,313,083.46	-	-	1,248,884,884.66	1,254,197,968.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5,000.00	-	-	-	5,846,805.23	794,922,603.80	-	-	-	-	-789,240,798.5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5,000.00			-	5,846,805.23	14,444,718.00	-	-	-	-	20,126,523.23
4. 其他	-			-	-	809,367,321.80	-	-	-	-	-809,367,321.80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653,959,210.91	-653,959,210.9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653,959,210.91	-653,959,210.91
3. 其他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71,594,206.00	-	-	-	17,121,024,549.92	1,355,565,084.01	26,726,991.32	-	783,825,171.42	6,083,338,131.66	24,930,943,966.31

公司负责人：张传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房猛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原为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22 日及 2017 年 6 月 9 日，广东明阳风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及《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以 2017 年 1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基础，以发起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各发起人以其各自拥有的截至 2017 年 1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股本设置为 1,103,822,378 股，每股面值 1 元。本次出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128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8]2169 号文《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75,900,000 股，每股发行价 4.75 元，2019 年 1 月 23 日挂牌上市交易。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79,722,378 元。本次出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出具“致同验字（2019）第 110ZC001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20 年 5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向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0 年 5 月 20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和其他员工共计 220 名，授予限制性股票 2,339 万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5.222 元/股，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截至 2020 年 6 月 11 日止，本公司已向 220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普通股 23,340,400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222 元。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403,062,778.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对本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C1042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本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1516 号文《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413,916,713 股，每股发行价格 14.02 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816,979,491.00 元。本次出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出具“致同验字（2020）第 110ZC00394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53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公开发行 17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70,000 万元，期限 6 年。根据有关规定和本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 2020 年 6 月 22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全部转换为 A 股普通股，转换总股数为 133,949,221 股，本次转股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50,928,712.00 元。

2021 年 6 月 9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3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 2021 年 8 月 10 日，完成注销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50,828,712 元。

2021 年 5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2021 年 5 月 12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0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549.80 万股，股票来源为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A 股普通股股票。截至 2021 年 9 月 17 日，本公司已向 103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普通股 5,498,000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28 元。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956,326,712.00 元。

2021 年 5 月 18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2]70 号文《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147,928,994 股，每股发行价格 13.52 元。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2,104,255,706.00 元。本次出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出具“致同验字（2022）第 110C00005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22 年 2 月 21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8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47.2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 2022 年 5 月 23 日，完成注销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103,783,206.00 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27 号”文《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全球存托凭证（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和伦敦金融行为监管局（Financial Conduct Authority）于伦敦时间 2022 年 7 月 8 日核准，同意本公司于伦敦时间 2022 年 7 月 13 日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 31,280,500 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a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证券全称：MingYang Smart Energy Group Limited，GDR 上市代码：MYSE，对应的基础证券为 156,402,500 股公司 A 股股票，募集资金 656,890,500 美元。2022 年 7 月 29 日，根据本次发行的超额配售权安排，公司超额配售 2,380,000 份 GDR，对应的基础证券 A 股股票数量为 11,900,000 股。本次发行的超额配售权行使后，公司发行 GDR 总计募集资金 706,870,500 美元，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272,085,706.00 元。

2023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6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0.2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完成注销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271,983,706.00 元。

2023 年 9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4 名已离职或因被选举为公司监事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2.45 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 2023 年 11 月 23 日，完成注销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271,759,206.00 元。

2024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7 名已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65,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至 2024 年 6 月 3 日，完成注销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271,594,206.00 元。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6 名已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7,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截止 2025 年 1 月 16 日，完成注销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271,496,706.00 元。

本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2000789438199M。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战略与经营计划中心、招标准管理中心、品牌管理中心、财务中心、法务风控中心、人力资源中心、企划与综合管理中心、董事会办公室、中央研究院、内部审计部、纪检监察部、采购部、政府事务部等部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如：生产经营风力发电主机装备及相关电力电子产品；风电场运营管理、技术咨询及运维服务；能源系统的开发；能源项目投资、开发及经营管理；新能源、分布式能源、储能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对风力、太阳能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及相关技术、产品的研发；风力发电；售电业务；投资太阳能发电站开发、投资矿产开发；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机械设备维修；工程项目管理；建筑工程、电力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见附注五、21，附注五、26，附注五、26，附注五、34。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0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或金额大于 1000 万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30%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 3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占合并净资产 5%以上或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期末余额占开发支出期末余额 10%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10 亿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原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①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以下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将部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但是，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满足条件的股利收入计入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公司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公司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公司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公司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仅在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任何不符合套期会计规定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十三。

（6）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务工具投资；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客户合同资产；

租赁应收款；

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高端制造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3：发电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4：工程建设业务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组合 2：高端制造业务

合同资产组合 3：发电业务

合同资产组合 4：工程建设业务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股权转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的长期应收款包括应收融资租赁款等款项。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融资租赁款

融资租赁款组合 1：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融资租赁款组合 2：其他长期应收款

对于应收融资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应收融资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本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可能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或

金融资产逾期超过 90 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公司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 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应收账款组合 2：高端制造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3：发电业务

应收账款组合 4：工程建设业务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的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股权转让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5：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电站产品开发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等。

本公司建造及持有的电站项目于初始立项时分类为存货或固定资产，对以向客户出售为单一目的的电站项目做为存货核算和列报。对于公司计划持有并运营或并无明确对客户出售目的的电站项目则归类为非流动资产作为在建工程/固定资产核算和列报。电站产品开发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前所发生的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借款利息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电站产品开发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核算。除电站产品开发成本之外的其他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适当百分比分摊的所有间接生产费用。原材料领用和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并于月

末根据加权平均法一次计算并结转其应负担的成本差异，从而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定制类产成品包括风力发电机主机、机舱等，发出时的成本采用个别计价的方式核算；非定制类产成品包括叶片、控制部件等，发出时的成本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合同资产组合 2：高端制造业务

合同资产组合 3：发电业务

合同资产组合 4：工程建设业务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本公司对该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持有待售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持有待售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

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8。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4-5	19.20-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20	4-5	32.00-4.75
工装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23.75-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类别	标准	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实质上已完工； (2) 满足建筑完工验收标准； (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值转入固定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生产设备及其他	(1) 无需安装调试的，验收入库； (2) 需安装调试的，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约定的标准。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专有技术、软件、风电项目许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按证载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利权	按证载使用年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根据收益期分析确定	直线法
软件	根据收益期分析确定	直线法
风电项目许可	根据收益期分析确定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五、27。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发支出为公司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耗用的材料、研发部门职工薪酬、研发使用的设备及软件等资产的折旧摊销、研发测试、研发技术服务费等支出等。其中研发人员的工资按照项目工时分摊计入研发支出。研发活动与其他生产经营活动共用设备、产线、场地按照工时占比、面积占比分配计入研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

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具体研发项目的资本化条件：

- (1) 开发项目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 管理层已批准开发项目的预算；
- (3)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开发项目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开发项目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5) 开发项目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预定用途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

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

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5) 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计划中，本公司授予被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被激励对象先认购股票，如果后续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向职工发行的限制性股票按有关规定履行了注册登记等增资手续的，在授予日，本公司根据收到的职工缴纳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确认库存股和其他应付款。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下业务类型：风机销售、运营维护服务、电力销售、售电服务、建造服务、电力销售服务等。

①本公司风机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包含转让风机整机及配件的履约义务，当风机整机及配件商品运送至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时，客户取得风机整机及配件商品的控制权，本公司确认收入。

本公司为销售产品提供产品质量保证，并确认相应的预计负债，本公司并未因此提供任何额外的服务或额外的质量保证，故该产品质量保证不构成单独的履约义务。

②运营维护服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风电场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运维合同期间，在各年度内提供运维服务完毕确认收入。

③电力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包含将风力发电机组发电销售给电网公司的履约义务，电力销售每月按上网电量及电价结算并确认电力销售收入。

④售电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售电合同通常包含按约定提供售电服务，本公司对外提供的电力交易服务，于用电方接受电力服务时，取得电力交易中心电量结算单，依据采购的电价与销售电价之差额，确认电力交易销售收入。

⑤建造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风电场建设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在履约进度能合理确定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⑥电站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电站产品销售合同为转让电站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持有销售的电站产品用于向客户销售，电站产品销售是本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之一。目前电站产品的转让，以转让项目公司股权形式进行交易，交易实质是以股权转让的方式销售电站产品资产。

当根据不可撤销的销售合同判定相关电站产品的控制权转移给相关客户时，本公司确认电站产品销售收入。本公司通过转让项目公司全部股权的方式实现电站产品资产的销售，收入确认的金额在在在项目公司股权转让对价的基础上，将股权对价调整为电站产品销售的对价。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五、39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采用租赁内含利率计算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以及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后续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

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短期租赁，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将下列资产类型中满足短期租赁条件的项目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9、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五、27。

40、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

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管理层必须做出有关资产的预期未来现金的产生、应采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基建建设业务的收入确认

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基建建设业务的收入及费用需要由管理层做出相关判断。如果预计基建建设合同将发生损失，则此类损失应确认为当期费用。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基建建设合同预算来预计可能发生的损失。由于基建建设的特性，导致合同签订日期与项目完成日期往往归属于不同会计期间。

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在履约过程中，本公司持续复核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当初始估计发生变化时，如合同变更、索赔及奖励，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和合同预计总成本进行修订。当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时，按照待执行亏损合同确认主营业务成本及预计负债。同时，本公司依据合同条款，对业主的付款进度进行持续监督，并定期评估业主的资信能力。如果有情况表明业主很可能在全部或部分合同价款的支付方面发生违约，本公司将就該合同资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重新评估，并可能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金额。这一修改将反映在本公司重新评估并需修改信用减值损失的当期财务报表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未上市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确定

未上市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具有类似条款和风险特征的项目当前折现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这种估价要求本公司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和折现率，因此具有不确定性。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1.5、2、3
房产税	房产原值扣除固定比例	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土地面积	0.6-30
印花税	合同所列金额	0.03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6.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①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实施条例规定，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证书编号	开始时间	证书有效期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GR202444007939	2024 年 12 月 11 日	3 年
天津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	GR202312003037	2023 年 12 月 8 日	3 年
天津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GR202212003603	2022 年 12 月 19 日	3 年
深圳量云能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44200973	2024 年 12 月 26 日	3 年
润阳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GR202311007771	2023 年 12 月 20 日	3 年
天津明智润阳技术有限公司	GR202312002862	2023 年 12 月 8 日	3 年
河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GR202341003588	2023 年 12 月 8 日	3 年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GR202344001519	2023 年 12 月 28 日	3 年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GR20241101001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年
汕尾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GR202244015228	2022 年 12 月 22 日	3 年
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GR202344011830	2023 年 12 月 28 日	3 年
广东安朴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GR202344015317	2023 年 12 月 28 日	3 年
明阳北方智慧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GR202415000448	2024 年 12 月 7 日	3 年
锡林郭勒盟新能源有限公司	GR202415000474	2024 年 12 月 7 日	3 年
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GR202444009113	2024 年 12 月 11 日	3 年

②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以上的企业。《西部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于 2025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优惠政策享受期间
青海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甘肃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明阳北方智慧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兰州市洁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吐鲁番新阳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新疆万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新疆华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锡林郭勒盟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弥渡洁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陕西定边洁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平乐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恭城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拉萨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拉萨瑞德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龙胜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石阡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文山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云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至 2030 年度

③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 2020 年第 31 号）第一条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海南自由贸易港鼓励类产业目录》（2024 年本）自 2024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优惠政策享受期间
东方明阳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起
东方明阳新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起

④小微企业税收优惠

依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税收优惠到期日
中山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信阳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通辽市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国蒙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海羊牧业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云桦（宁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智能（中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智能（中宁县）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智能（中卫市）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智能（中宁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多伦县恒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多伦县浩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多伦县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多伦县洁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苏尼特左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苏尼特左旗靖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包头市石拐区明阳智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达茂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新能源陆上装备总部集团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土默特右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广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灵川县瑞风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天成智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智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江苏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揭阳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汕尾明阳瑞善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中山明阳瑞善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中山明阳蕴华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礼泉明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汕尾明阳蕴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礼泉明阳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大庆明锐智远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肇州县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友谊县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玉门市明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怀安县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怀安县洁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张家口万全区洁源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张家口洁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宽城满族自治县洁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宽城满族自治县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县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高新区洁源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县明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县明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市高新区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高新区蕴能综合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丰宁满族自治县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丰宁满族自治县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瓜州县明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西藏明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千阳县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黔东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三穗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镇远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巍山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平乐明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龙胜广洁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新疆浩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吐鲁番新阳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哈密润粤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哈密粤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吐鲁番新越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吐鲁番粤阳瑞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吐鲁番新阳瑞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吐鲁番新阳瑞龙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粤新绿色(新疆)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粤新绿色乌鲁木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粤新(德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信阳明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信阳明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信阳明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绿能化工科技(固始县)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温县明慧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平顶山明能能源有限公司

2027 年 12 月 31 日

⑤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第二十七条规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可以减征、免征企业所得税。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免征期间	减半期间
恭城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阳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平乐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陕西定边洁源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固始县明武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揭阳明阳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阳江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内蒙古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灵宝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信阳明宏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黑龙江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明阳智慧（临高）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乐昌耀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韶关美瑞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韶关市浈江兴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兰州市洁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南阳杰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温县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
肇源县明阳风力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县洁源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承德高新区洁源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锡林郭勒盟明阳智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
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拉萨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龙胜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石阡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洁源（天津）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邯郸市永年区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信阳明商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南雄秉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仁化县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韶关曲江初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韶关武江任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韶关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028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

（2）增值税税收优惠

①软件产品销售增值税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现行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税收优惠开始日
天津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 日
深圳量云能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 日

②风力发电即征即退增值税税收优惠

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4号）：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税收优惠开始日
新疆万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新疆华冉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宏润（黄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 年 4 月
内蒙古浩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4 年 5 月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25 年 2 月

③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依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第一条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以下称加计抵减政策）。本集团符合上述优惠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优惠政策享受期间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天津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汕尾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河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天津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0,666.21	213,970.02
银行存款	10,578,671,699.89	14,130,465,741.69
其他货币资金	291,157,603.94	453,091,311.1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0,869,979,970.04	14,583,771,022.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3,213,039.38	197,255,050.57

其他说明

期末，本公司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详见附注七、3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47,590,729.58	1,182,821.44	/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1,112,785.96	1,182,821.44	/
理财产品	2,846,477,943.62	-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847,590,729.58	1,182,821.4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5,594,583.54	33,580,281.79
合计	5,594,583.54	33,580,281.79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	2,893,215.60
合计	-	2,893,215.6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738,034.40	100.00	143,450.86	2.50	5,594,583.54	34,441,314.66	100.00	861,032.87	2.50	33,580,281.79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	5,738,034.40	100.00	143,450.86	2.50	5,594,583.54	34,441,314.66	100.00	861,032.87	2.50	33,580,281.79
合计	5,738,034.40	100.00	143,450.86	2.50	5,594,583.54	34,441,314.66	100.00	861,032.87	2.50	33,580,281.7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5,738,034.40	143,450.86	2.50
合计	5,738,034.40	143,450.86	2.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861,032.87	-	717,582.01	-	-	143,450.86
合计	861,032.87	-	717,582.01	-	-	143,450.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 551, 753, 067. 88	7, 613, 047, 605. 51

其中：6 个月以内	6,714,367,133.82	5,361,485,118.52
6 个月至 1 年	3,837,385,934.06	2,251,562,486.99
1 至 2 年	2,735,706,278.28	2,932,036,058.49
2 至 3 年	2,648,471,848.86	2,801,608,182.91
3 至 4 年	1,134,827,040.03	1,134,683,731.95
4 至 5 年	277,089,165.73	293,813,674.47
5 年以上	459,124,726.98	378,354,754.04
合计	17,806,972,127.76	15,153,544,007.3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38,072,122.49	4.71	391,274,487.65	46.69	446,797,634.84	774,538,048.39	5.11	371,283,716.03	47.94	403,254,332.3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968,900,005.27	95.29	1,044,926,164.19	6.16	15,923,973,841.08	14,379,005,958.98	94.89	1,005,336,648.23	6.99	13,373,669,310.75
其中：										
高端制造业务	15,873,206,722.83	89.14	938,183,459.89	5.91	14,935,023,262.94	13,441,737,448.98	88.70	916,545,796.99	6.82	12,525,191,651.99
发电业务	926,961,222.56	5.21	96,379,361.57	10.40	830,581,860.99	834,551,050.10	5.51	77,785,786.99	9.32	756,765,263.11
工程建设业务	168,732,059.88	0.94	10,363,342.73	6.14	158,368,717.15	102,717,459.90	0.68	11,005,064.25	10.71	91,712,395.65
合计	17,806,972,127.76	100.00	1,436,200,651.84	/	16,370,771,475.92	15,153,544,007.37	100.00	1,376,620,364.26	/	13,776,923,643.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384,903,503.74	115,471,051.12	30.00	补贴款回收延期
单位二	230,709,673.45	76,980,657.61	33.37	补贴款回收延期
单位三	71,426,400.00	71,426,400.00	100.00	诉讼
单位四	58,245,000.00	45,431,100.00	78.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单位五	29,887,344.60	29,887,344.60	100.00	补贴款回收延期
单位六	27,439,913.51	27,439,913.49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单位七	20,607,999.99	20,607,999.99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单位八	14,852,287.20	4,030,020.84	27.13	诉讼
合计	838,072,122.49	391,274,487.65	46.69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高端制造业务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6,250,610,913.83	69,381,781.15	1.11
6个月至1年	3,640,824,146.75	82,282,625.72	2.26
1至2年	2,404,861,935.72	165,935,473.57	6.90
2至3年	2,331,009,322.36	231,003,023.84	9.91
3至4年	890,862,381.39	158,662,590.13	17.81
4至5年	168,825,023.86	63,326,266.45	37.51
5年以上	186,212,998.92	167,591,699.03	90.00
合计	15,873,206,722.83	938,183,459.89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发电业务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271,655,646.29	4,781,139.42	1.76
6个月至1年	140,892,558.90	3,818,188.35	2.71
1至2年	218,574,160.40	17,988,653.40	8.23
2至3年	151,252,822.60	23,565,189.75	15.58
3至4年	56,868,799.07	11,424,941.73	20.09
4至5年	39,689,948.69	13,188,969.95	33.23
5年以上	48,027,286.61	21,612,278.97	45.00
合计	926,961,222.56	96,379,361.57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工程建设业务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98,081,991.57	490,409.96	0.50
6 个月至 1 年	4,523,531.94	45,235.32	1.00
1 至 2 年	5,043,438.36	252,171.92	5.00
2 至 3 年	26,410,940.64	2,641,094.06	10.00
3 至 4 年	34,672,157.37	6,934,431.47	20.00
合计	168,732,059.88	10,363,342.73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1,376,620,364.26	59,844,920.77	-	-	264,633.19	1,436,200,651.84
坏账准备						
合计	1,376,620,364.26	59,844,920.77	-	-	264,633.19	1,436,200,651.8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555,963,553.63	841,373,830.20	1,397,337,383.83	5.03	52,851,415.04
单位二	148,238,892.34	1,343,774,110.81	1,492,013,003.15	5.37	8,520,996.56
单位三	754,739,286.64	353,166,297.91	1,107,905,584.55	3.99	104,070,871.75
单位四	533,230,248.64	211,620,000.00	744,850,248.64	2.68	12,474,243.62
单位五	626,986,226.23	64,204,910.92	691,191,137.15	2.49	7,268,865.67
合计	2,619,158,207.48	2,814,139,149.84	5,433,297,357.32	19.56	185,186,392.64

其他说明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5,433,297,357.32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9.5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85,186,392.64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高端制造业务	9,693,591,596.72	24,255,961.43	9,669,335,635.29	8,998,670,504.58	22,865,622.61	8,975,804,881.97
工程建设业务	260,017,581.11	5,113,167.77	254,904,413.34	59,488,116.43	1,633,481.64	57,854,634.79
小计	9,953,609,177.83	29,369,129.20	9,924,240,048.63	9,058,158,621.01	24,499,104.25	9,033,659,516.76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	9,008,011,179.93	26,035,664.85	8,981,975,515.08	8,393,112,458.90	22,395,386.52	8,370,717,072.38
合计	945,597,997.90	3,333,464.35	942,264,533.55	665,046,162.11	2,103,717.73	662,942,444.3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5,597,997.90	100.00	3,333,464.35	0.35	942,264,533.55	665,046,162.11	100.00	2,103,717.73	0.32	662,942,444.38
其中：										
高端制造业务	735,155,643.44	77.75	1,470,807.92	0.20	733,684,835.52	620,993,045.68	93.38	1,241,986.09	0.20	619,751,059.59
工程建设业务	210,442,354.46	22.25	1,862,656.43	0.89	208,579,698.03	44,053,116.43	6.62	861,731.64	1.96	43,191,384.79
合计	945,597,997.90	--	3,333,464.35	--	942,264,533.55	665,046,162.11	--	2,103,717.73	--	662,942,444.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高端制造业务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35,155,643.44	1,470,807.92	0.20
合计	735,155,643.44	1,470,807.92	0.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工程建设业务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6,604,162.93	1,170,746.85	0.60
1 至 2 年	13,838,191.53	691,909.58	5.00
合计	210,442,354.46	1,862,656.43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变动金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高端制造业务	228,821.83	-	-	-	-
工程建设业务	1,000,924.79	-	-	-	-
合计	1,229,746.62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50,703,175.68	964,286,203.65
合计	250,703,175.68	964,286,203.6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22,157,495.29	-
合计	1,022,157,495.29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149,799,728.12	93.50	622,159,618.88	85.64
1 至 2 年	51,043,952.37	4.15	79,514,749.50	10.95
2 至 3 年	27,129,107.37	2.21	23,360,165.69	3.22
3 年以上	1,771,487.96	0.14	1,440,911.28	0.20
合计	1,229,744,275.82	100.00	726,475,445.3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单位一	12,243,051.68	1.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一	79,685,718.59	6.48
单位二	74,309,302.79	6.04
单位三	73,606,167.16	5.99
单位四	68,247,554.16	5.55
单位五	54,540,600.00	4.44
合计	350,389,342.70	28.50

其他说明：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350,389,342.70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8.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5,040,000.00	196,912,115.57
其他应收款	1,007,687,649.15	1,009,119,411.01
合计	1,082,727,649.15	1,206,031,526.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一	15,000,000.00	15,000,000.00
单位二	60,040,000.00	60,040,000.00
单位三	-	63,306,031.41
单位四	-	58,566,084.16
合计	75,040,000.00	196,912,115.57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8,211,978.82	727,488,799.19
其中：6 个月以内	239,978,588.73	650,311,781.17
6 个月至 1 年	478,233,390.09	77,177,018.02
1 至 2 年	113,129,842.73	95,872,384.68
2 至 3 年	127,151,686.22	132,778,202.9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3,858,215.13	76,814,507.18
4 至 5 年	11,239,539.14	3,424,751.24
5 年以上	86,830,006.33	85,104,595.26
合计	1,130,421,268.37	1,121,483,240.5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71,565,086.02	286,362,318.62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347,983,571.41	294,086,067.16
股权转让款	478,945,145.61	512,807,210.53
其他	31,927,465.33	28,227,644.22
合计	1,130,421,268.37	1,121,483,240.5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0,679,964.05	3,017,560.26	68,666,305.21	112,363,829.5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1,682,210.89	1,682,210.89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485,554.38	-	-	11,485,554.38
本期转回	-	-	567,517.23	567,517.23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3,191.57	-	-	13,191.57
其他变动	535,055.88	-	-	535,055.88
2025年6月30日余额	49,935,060.09	4,699,771.15	68,098,787.98	122,733,619.2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款	117,267,490.97	1.43	1,672,157.94	115,595,333.03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347,584,371.41	6.54	22,738,602.71	324,845,768.70
股权转让款	478,945,145.61	5.28	25,273,400.97	453,671,744.64
其他	16,664,776.77	1.51	250,898.47	16,413,878.30
合计	960,461,784.76	5.20	49,935,060.09	910,526,724.67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款	65,916,481.49	6.27	4,134,392.05	61,782,089.44
其他	3,564,489.18	15.86	565,379.10	2,999,110.08
合计	69,480,970.67	6.76	4,699,771.15	64,781,199.52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单位一	57,996,199.79	44.17	25,616,474.83	32,379,724.96
单位二	14,949,492.29	100.00	14,949,492.29	-
单位三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
其他	17,532,820.86	100.00	17,532,820.86	-
合计	100,478,512.94	67.77	68,098,787.98	32,379,724.9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2,363,829.52	11,420,884.33	567,517.23	13,191.57	470,385.83	122,733,619.22
合计	112,363,829.52	11,420,884.33	567,517.23	13,191.57	470,385.83	122,733,619.2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191.5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243,601,867.79	21.55	股权转让款	6 个月—1 年	8,258,103.32
单位二	90,000,000.00	7.96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6 个月—1 年	4,104,000.00
单位三	67,261,756.12	5.95	股权转让款	2—3 年	4,607,430.29
单位四	57,996,199.79	5.13	往来款	2-3 年,5 年以上	25,616,474.83
单位五	47,446,749.00	4.20	股权转让款	6 个月以内	697,467.21
合计	506,306,572.70	44.79	/	/	43,283,475.65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95,881,340.47	43,059,217.66	3,652,822,122.81	2,463,910,163.26	43,503,055.14	2,420,407,108.12
在产品	423,091,560.72	-	423,091,560.72	356,387,449.22	2,914,218.57	353,473,230.65
半成品	42,517,959.90	131,585.48	42,386,374.42	34,174,629.21	131,585.48	34,043,043.73
库存商品	3,168,149,109.99	64,465,873.66	3,103,683,236.33	2,067,416,031.39	79,465,426.59	1,987,950,604.80
发出商品	3,768,426,021.00	15,287,240.84	3,753,138,780.16	3,871,499,397.62	79,073,114.56	3,792,426,283.06
周转材料	18,406,708.74	-	18,406,708.74	14,401,850.99	-	14,401,850.99
合同履约成本	207,012,033.03	-	207,012,033.03	74,740,376.69	-	74,740,376.69
委托加工物资	-	-	-	66,324.06	-	66,324.06
电站产品开发成本	5,147,322,069.92	-	5,147,322,069.92	4,860,023,293.63	-	4,860,023,293.63
合计	16,470,806,803.77	122,943,917.64	16,347,862,886.13	13,742,619,516.07	205,087,400.34	13,537,532,115.73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3,503,055.14	-	-	443,837.48	-	43,059,217.66
在产品	2,914,218.57	-	-	2,914,218.57	-	-
半成品	131,585.48	-	-	-	-	131,585.48
库存商品	79,465,426.59	31,537,356.77	-	46,536,909.70	-	64,465,873.66
发出商品	79,073,114.56	-	-	63,785,873.72	-	15,287,240.84
合计	205,087,400.34	31,537,356.77	-	113,680,839.47	-	122,943,917.6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续）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剩余对价与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 存货跌价准备减值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注 1]	--
在产品	[注 1]	生产成产成品并对外销售
库存商品	[注 2]	已对外销售
发出商品	[注 2]	已对外销售

[注 1]: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合同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注 2]: 按存货合同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0,470,500.00	-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大额存单	754,852,615.77	1,982,432,437.08
合计	845,323,115.77	1,982,432,437.08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2,047,091,199.10	2,006,899,295.36
待认证进项税额	287,941,437.79	35,767,213.63
一般借款	205,485,597.02	91,223,374.33
预缴其他税费	22,199,687.09	84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商业承兑汇票	2,893,215.60	52,745,587.27
预缴所得税	2,682,283.83	1,824,780.87
合计	2,568,293,420.43	2,189,300,251.46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其中：融资租赁保证金未实现融资收益	-	-	-	-	-	-	-
股权回购款	240,305,800.00	-	240,305,800.00	-	-	-	-
其中：股权回购款未实现融资收益	-7,422,400.00	-	-7,422,400.00	-	-	-	-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90,470,500.00		-90,470,500.00				
合计	152,412,900.00	-	152,412,9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期 末余额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 合 收 益 调 整	其他 权 益 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MW EP Renewables International Ltd.	-	-	-	-	-	-	-	-	-	-	-	-
MW Wind Power OOD	-	-	-	-	-	-	-	-	-	-	-	-
明阳国际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	6,000,000.00	-	-	-	-	-	-	-	-	-	6,000,000.00
小计	-	6,000,000.00	-	-	-	-	-	-	-	-	-	6,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39,621,649.49	-	-	-	5,016,703.27	-	-	-	-	-	444,638,352.76	-
华能明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327,573.18	-	-	-	47,104.56	-	-	-	-	-	3,374,677.74	-
内蒙古明阳北方智慧能源研究院	60,678.13	-	-	-	-824.86	-	-	-	-	-	59,853.27	-
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043,192.69	-	-	-	-253,672.88	-	-	-	-	-7,789,519.81	-	-
格尔木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33,846,380.38	-	-	-	2,542,535.36	-	-	-	-	-	36,388,915.74	-
攀枝花市仁和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437,535.47	-	-	-	58,264.30	-	-	-	-	-	2,495,799.77	-
承德县山泰洁源钢结构有限公司	18,866,128.76	-	-	-	-457,856.80	-	-	-	-	-	18,408,271.96	-
三峡新能源（凤凰）发电有限公司	45,600,000.00	-	-	-	-	-	-	-	-	-	45,600,000.00	-
GCPC Investors Limited	5,405,420.17	-	-	-	-1,663,916.85	-	-	-	-	-	3,741,503.32	-
中信建投明阳新能源 REITs 基金	247,342,004.02	-	-	-	9,198,107.17	-	-	24,552,028.92	-	-	231,988,082.27	-
水木明拓(达茂)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212,597.30	-	-	-	-	-	-	-	-	-212,597.30	-	-
小计	804,763,159.59	-	-	-	14,486,443.27	-	-	24,552,028.92	-	-8,002,117.11	786,695,456.83	-
合计	804,763,159.59	6,000,000.00	-	-	14,486,443.27	-	-	24,552,028.92	-	-8,002,117.11	786,695,456.83	6,000,000.00

（1）本公司原持有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氢燃”）44.59%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2025 年 2 月,本公司与北京全四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汽轮电机”）、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才正宇”）、无锡永财友享科技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财友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永才正宇、永财友享分别将持有明阳氢燃 4.92%、14.75%、10.33%、0.66%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25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了明阳氢燃的控制权，改为成本法核算。

(2) 长期股权投资抵押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七、3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 确认 的股 利收 入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 以公允 价值计 量且其 变动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原 因
		追 加 投 资	减 少 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 计入 其他 综合 收益 的损 失	其他					
广西广投北部湾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7,364,051.32			1,509,859.99			38,873,911.31		3,773,911.31	-	
海南州金元切吉风电有限公司	10,862,670.95			345,810.13			11,208,481.08		3,508,481.08	-	
内蒙古东部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5,432,895.36			27,807.31			5,460,702.67		17,132.67	-	
四川新工绿氢科技有限公司	-			-		4,000,000.00	4,000,000.00		-	-	
华润新能源（阳江阳东）有限公司	3,191,500.00			204.60			3,191,704.60		204.60	-	
国华（汕尾）风电有限公司	2,680,786.90			448,514.38			3,129,301.28			-1,402,198.72	
蒙西新能源开发（包头）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2,821.14			1,002,821.14		2,821.14	-	
华润风电（汕尾）有限公司	833,100.00			123.82			833,223.82		123.82	-	
大唐保山新能源有限公司	338,000.00			23,532.76			361,532.76		23,532.76	-	
汕尾华电能源有限公司	260,000.00			-			500,000.00		-	-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			-		-	-	
合计	131,963,004.53		70,000,000.00	2,358,674.13		4,000,000.00	68,561,678.66		7,326,207.38	-1,402,198.72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因终止确认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	-	出售
合计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2,042,817.96	615,540,590.66
合计	432,042,817.96	615,540,590.66

其他说明：无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668,252.79			44,668,252.79
2.本期增加金额	-			-
（1）外购	-			-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3）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2）其他转出	-			-
4.期末余额	44,668,252.79			44,668,252.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62,218.58			1,762,218.58
2.本期增加金额	1,060,871.00			1,060,871.00
（1）计提或摊销	1,060,871.00			1,060,871.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2）其他转出	-			-
4.期末余额	2,823,089.58			2,823,089.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1）计提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1）处置	-			-
（2）其他转出	-			-
4.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845,163.21			41,845,163.21
2.期初账面价值	42,906,034.21			42,906,034.2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463,483,669.45	14,437,903,663.5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5,463,483,669.45	14,437,903,663.5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工装设备	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140,140,608.06	11,012,715,053.90	432,390,291.90	149,579,586.38	341,447,611.60	172,490,157.54	18,248,763,309.38
2.本期增加金额	216,017,867.32	1,418,503,593.69	37,475,997.24	5,551,212.10	10,746,441.91	25,042,947.35	1,713,338,059.61
（1）购置	6,731,931.87	82,689,548.28	32,902,373.56	5,551,212.10	10,214,691.96	24,207,727.57	162,297,485.34
（2）在建工程转入	209,285,935.45	1,328,399,233.53	4,565,719.37	-	-	-	1,542,250,888.35
（3）企业合并增加	-	7,414,811.88	7,904.31	-	531,749.95	835,219.78	8,789,685.92
（4）其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86,676,734.23	16,665,275.51	815,074.34	1,808,838.57	13,636,978.23	119,602,900.88
（1）处置或报废	-	14,639,940.99	16,633,819.77	792,908.85	1,249,923.03	2,345,512.78	35,662,105.42
（2）本年处置子公司	-	-	31,455.74	22,165.49	558,915.54	11,291,465.45	11,904,002.22
（3）其他减少	-	72,036,793.24	-	-	-	-	72,036,793.24
4.期末余额	6,356,158,475.38	12,344,541,913.36	453,201,013.63	154,315,724.14	350,385,214.94	183,896,126.66	19,842,498,468.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78,539,254.50	2,165,794,443.01	229,212,432.16	91,912,343.43	131,780,134.00	104,545,696.84	3,701,784,303.94

2.本期增加金额	145,779,225.86	367,049,932.13	46,031,665.08	17,252,531.32	17,668,320.66	13,370,144.58	607,151,819.63
（1）计提	145,779,225.86	366,362,911.40	46,029,859.31	17,252,531.32	17,539,754.55	12,990,686.91	605,954,969.35
（2）企业合并增加	-	687,020.73	1,805.77	-	128,566.11	379,457.67	1,196,850.28
（3）其他增加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14,678,929.22	8,974,622.90	604,261.75	1,345,219.26	13,393,633.68	38,996,666.81
（1）处置或报废	-	10,114,824.68	8,972,132.65	602,193.93	1,031,086.95	2,169,525.47	22,889,763.68
（2）本年处置子公司	-	-	2,490.25	2,067.82	314,132.31	11,224,108.21	11,542,798.59
（3）其他减少	-	4,564,104.54	-	-	-	-	4,564,104.54
4.期末余额	1,124,318,480.36	2,518,165,445.92	266,269,474.34	108,560,613.00	148,103,235.40	104,522,207.74	4,269,939,456.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108,262,091.63	-	211,928.78	21,590.33	579,731.16	109,075,341.9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
（1）计提	-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	-
4.期末余额	-	108,262,091.63	-	211,928.78	21,590.33	579,731.16	109,075,341.9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31,839,995.02	9,718,114,375.81	186,931,539.29	45,543,182.36	202,260,389.21	78,794,187.76	15,463,483,669.45
2.期初账面价值	5,161,601,353.56	8,738,658,519.26	203,177,859.74	57,455,314.17	209,645,887.27	67,364,729.54	14,437,903,663.5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生产设备	235,199,971.62	176,836,176.81	39,785,670.16	18,578,124.65	
工装设备	2,874,766.40	2,664,116.70	-	210,649.70	
检测设备	448,503.00	404,887.97	-	43,615.0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540.74	8,346.19	-	3,194.55	
合计	238,534,781.76	179,913,527.67	39,785,670.16	18,835,583.93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9,026,685.31
生产设备	3,634,066.82
合计	122,660,752.13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南区企业总部项目	373,067,288.35	尚在办理中
汕尾明阳厂区转运场、管网、办公楼	356,158,772.35	尚在办理中
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整机厂房	276,561,960.70	尚在办理中
明阳中宁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	230,481,353.70	尚在办理中
张家口明阳整机及叶片厂房项目	226,356,724.90	尚在办理中
盐城异质结电池厂房及附属工程	205,644,214.03	尚在办理中
东方明阳整机及叶片厂房项目	197,193,245.38	尚在办理中
甘肃酒泉绿色能源装备制造产业园项目	144,689,715.62	尚在办理中
福建明阳总装厂房	67,244,293.57	尚在办理中
揭阳明阳海上风电产业园项目	58,473,624.03	尚在办理中
北京中心办公及地上商业	51,212,941.08	尚在办理中
拉萨瑞德兴阳宿舍楼、综合楼	34,223,236.05	尚在办理中
固始武庙 100MW 风电项目综合楼	5,939,321.72	尚在办理中
弥渡长坡岭光伏电站	5,502,413.54	尚在办理中
广东明阳工业园综合楼	5,125,364.04	尚在办理中
宏润黄骅综合楼、宿舍楼	4,302,163.97	尚在办理中
新疆万邦光伏电站升压站及综合楼	3,812,401.89	尚在办理中
新疆华冉升压站及综合楼	3,566,261.55	尚在办理中
洁源定边光伏电站升压站及综合楼	2,924,595.04	尚在办理中
陕西榆林靖边宁条梁一期风电项目升压站及生产综合楼	1,396,826.99	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072,700,536.14	4,832,022,233.62
工程物资	92,400,261.24	156,618,587.64
合计	4,165,100,797.38	4,988,640,821.26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明阳阳江青洲四海上风电场项目	1,193,218,343.83	-	1,193,218,343.83	2,488,446,878.77	-	2,488,446,878.77
明阳阳江 16.6MW 漂浮式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576,168,047.24	-	576,168,047.24	574,253,111.03	-	574,253,111.03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南区企业总部项目	478,759,020.36	-	478,759,020.36	542,150,716.94	-	542,150,716.94
湛江徐闻东三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454,715,725.98	-	454,715,725.98	109,485,267.18	-	109,485,267.18
新疆明阳新能源产业集群基地建设项目	304,676,914.27	-	304,676,914.27	64,220,183.49	-	64,220,183.49
明阳海南海洋能源科研与国际业务总部项目	236,249,911.67	-	236,249,911.67	227,470,615.11	-	227,470,615.11

明阳(临高)大型海上风电机组检测试验基地项目	184,133,707.84	-	184,133,707.84	138,919,985.24	-	138,919,985.24
内蒙古 5-10MW 新能源超大型陆上风机整机及关键核心部件高端智能制造项目	49,593,723.34	-	49,593,723.34	47,339,747.84	-	47,339,747.84
福建漳州海洋装备制造产业项目	10,301,350.29	-	10,301,350.29	10,297,077.40	-	10,297,077.40
大庆明阳基地厂房建设项目	7,692,255.07	-	7,692,255.07	6,520,350.89	-	6,520,350.89
明阳(临高)大型海上风电机组检测试验基地项目二期	4,391,025.65	-	4,391,025.65	3,187,147.42	-	3,187,147.42
明阳中宁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	3,163,564.16	-	3,163,564.16	2,718,072.70	-	2,718,072.70
其他项目	597,573,753.50	27,936,807.06	569,636,946.44	651,813,750.56	34,800,670.95	617,013,079.61
合计	4,100,637,343.20	27,936,807.06	4,072,700,536.14	4,866,822,904.57	34,800,670.95	4,832,022,233.6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明阳阳江青洲四海上风电场项目	8,723,580,000.00	2,488,446,878.77	26,050,954.37	1,321,279,489.31	-	1,193,218,343.83	95.01	99.00	150,413,604.75	18,350,726.64	1.64	企业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南区企业总部项目	1,578,300,000.00	542,150,716.94	36,023,533.06	99,415,229.64	-	478,759,020.36	65.15	86.02	23,931,908.96	7,872,093.37	1.28	企业自筹、金融机构贷款
明阳中宁智慧能源产业园项目	359,510,850.00	2,718,072.70	445,491.46	-	-	3,163,564.16	95.00	95.00	5,097,417.75	-	-	企业自筹
明阳海南海洋能源科研与国际业务总部项目	350,000,000.00	227,470,615.11	8,779,296.56	-	-	236,249,911.67	67.41	70.00	-	-	-	企业自筹
内蒙古 5-10MW 新能源超大型陆上风机整机及关键核心部件高端智能制造项目	637,476,800.00	47,339,747.84	2,253,975.50	-	-	49,593,723.34	82.36	98.00	2,991,512.28	334,921.56	2.99	企业自筹

大庆明阳基地厂房建设项目	564,320,40 0.00	6,520,350. 89	1,171,904 .18	-	-	7,692,255. 07	73.72	98.00	3,795,019. 95	-	-	企业自 筹、金融 机构贷款
福建漳州海洋装备制造产业项目	615,686,00 0.00	10,297,077 .40	4,272.89	-	-	10,301,350 .29	12.91	17.00	-	-	-	企业自筹
湛江徐闻东三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6,356,340, 300.00	109,485,26 7.18	345,230,4 58.80	-	-	454,715,72 5.98	7.43	10.00	-	-	-	企业自筹
新疆明阳新能源产业集群基地建设项目	687,308,58 2.00	64,220,183 .49	240,456,7 30.78	-	-	304,676,91 4.27	25.00	39.00	-	-	-	企业自筹
明阳阳江 16.6MW 漂浮式海上风电示范项目	621,506,10 0.00	574,253,11 1.03	1,914,936 .21	-	-	576,168,04 7.24	92.71	100.00	-	-	-	企业自 筹、金融 机构贷款
明阳(临高)大型海上风电机组检测试验基 地项目	321,950,90 0.00	138,919,98 5.24	45,213,72 2.60	-	-	184,133,70 7.84	83.32	99.00	5,035,219. 42	3,075,012. 60	2.90	企业自 筹、金融 机构贷款
明阳(临高)大型海上风电机组检测试验基 地项目二期	627,515,60 0.00	3,187,147. 42	1,203,878 .23	-	-	4,391,025. 65	0.70	10.00	-	-	-	企业自 筹、金融 机构贷款
合计	21,443,495 ,532.00	4,215,009, 154.01	708,749,1 54.64	1,420,694,7 18.95	-	3,503,063, 589.70	/	/	191,264,68 3.11	29,632,754 .1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风电场工程项目	30,298,644.59	-	6,863,863.89	23,434,780.70	
其他项目	4,502,026.36	-	-	4,502,026.36	
合计	34,800,670.95	-	6,863,863.89	27,936,807.06	/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99,957,662.60		99,957,662.60	164,175,989.00		164,175,989.00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7,557,401.36		7,557,401.36	7,557,401.36		7,557,401.36
合计	92,400,261.24		92,400,261.24	156,618,587.64		156,618,587.64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设备	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0,055,109.72	34,183,741.40	1,246,910.95	480,884.95	1,358,717.52	317,325,364.54
2.本期增加金额	12,755,951.01	1,246,910.95	-	-	-	14,002,861.96
（1）租入	12,755,951.01	1,246,910.95	-	-	-	14,002,861.96
（2）租赁负债调整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35,380,072.58	-	1,246,910.95	-	-	36,626,983.53
（1）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	-	-	-	-	-
（2）转让或持有待售	-	-	-	-	-	-
（3）租赁合同到期	35,380,072.58	-	1,246,910.95	-	-	36,626,983.53
4.期末余额	257,430,988.15	35,430,652.35	-	480,884.95	1,358,717.52	294,701,242.9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360,125.22	2,766,744.38	415,636.98	139,590.22	72,663.35	62,754,760.15
2.本期增加金额	22,317,114.08	1,199,884.43	-	76,140.12	60,716.67	23,653,855.30
（1）计提	22,317,114.08	1,199,884.43	-	76,140.12	60,716.67	23,653,855.30
3.本期减少金额	5,579,330.29	-	415,636.98	-	-	5,994,967.27
（1）转租赁为融资租赁	-	-	-	-	-	-
（2）转让或持有待售	-	-	-	-	-	-
（3）租赁合同到期	5,579,330.29	-	415,636.98	-	-	5,994,967.27
（4）其他减少	-	-	-	-	-	-
4.期末余额	76,097,909.01	3,966,628.81	-	215,730.34	133,380.02	80,413,648.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333,079.14	31,464,023.54	-	265,154.61	1,225,337.50	214,287,594.79
2.期初账面价值	220,694,984.50	31,416,997.02	831,273.97	341,294.73	1,286,054.17	254,570,604.39

本公司确认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见附注七、8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专有技术	风电项目许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0,668,486.07	157,726,127.32	125,811,845.65	1,656,261,495.31	44,934,200.00	3,555,402,154.35
2.本期增加金额	32,033,644.86	-	5,181,735.42	-	7,661,492.33	44,876,872.61
（1）购置	32,033,644.86	-	3,132,518.62	-	-	35,166,163.48
（2）内部研发	-	-	2,008,243.35	-	7,661,492.33	9,669,735.68
（3）企业合并增加	-	-	40,973.45	-	-	40,973.45
（4）其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31,543,822.36	-	778,301.86	-	-	32,322,124.22
（1）处置	-	-	778,301.86	-	-	778,301.86
（2）其他减少	31,543,822.36	-	-	-	-	31,543,822.36
4.期末余额	1,571,158,308.57	157,726,127.32	130,215,279.21	1,656,261,495.31	52,595,692.33	3,567,956,902.7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6,676,005.38	89,164,305.81	63,673,113.40	578,981,183.78	11,561,195.21	920,055,803.58
2.本期增加金额	17,220,535.04	7,694,602.84	5,374,538.59	59,823,748.49	1,322,570.33	91,435,995.29
(1) 计提	17,220,535.04	7,694,602.84	5,347,753.75	59,823,748.49	1,322,570.33	91,409,210.45
(2) 企业合并增加	-	-	26,784.84	-	-	26,784.84
(3) 其他增加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618,172.48	-	162,735.83	-	-	780,908.31
(1) 处置	-	-	162,735.83	-	-	162,735.83
(2) 其他减少	618,172.48	-	-	-	-	618,172.48
4.期末余额	193,278,367.94	96,858,908.65	68,884,916.16	638,804,932.27	12,883,765.54	1,010,710,890.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152,416,070.10	-	152,416,070.1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	-	-	-	-	-	-
4.期末余额	-	-	-	152,416,070.10	-	152,416,070.1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77,879,940.63	60,867,218.67	61,330,363.05	865,040,492.94	39,711,926.79	2,404,829,942.08
2.期初账面价值	1,393,992,480.69	68,561,821.51	62,138,732.25	924,864,241.43	33,373,004.79	2,482,930,280.6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50.84%。

本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详见附注七、31。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23,018.95	尚在办理中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增加	处置	其他减少	
新疆华冉新能源有限公司	37,345,809.62	-	-	-	-	37,345,809.62
宏润（黄骅）新能源有限公司	27,500,000.00	-	-	-	-	27,500,000.00
包头易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4,608,995.57	-	-	14,608,995.57	-	-
新疆万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3,361,632.30	-	-	-	-	3,361,632.30
陕西捷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1,933.99	-	-	-	-	361,933.99
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6,272,675.17	-	-	-	6,272,675.17
合计	83,178,371.48	6,272,675.17	-	14,608,995.57	-	74,842,051.0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包头易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4,608,995.57	-		14,608,995.57		-
合计	14,608,995.57	-		14,608,995.57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 5 年内现金流量，其后年度采用的现金流量增长率预计为 0.00%（上期：0.00%），不会超过资产组经营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 7.09%（上期：7.09%），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

②本公司与北京全四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汽轮电机”）、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才正宇”）、无锡永财友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财友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永才正宇、永财友享分别将持有明阳氢燃 4.92%、14.75%、10.33%、0.66%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2025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了明阳氢燃的控制权。购买日合并成本为 16,928,819.81 元，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10,656,144.64 元，形成商誉 6,272,675.17 元。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支出改良及装修	16,537,902.60	3,546,561.09	3,379,038.49	-	16,705,425.20
厂房更新改造	17,826,011.04	534,794.25	2,184,506.81	-	16,176,298.48
其他	23,971,789.28	1,264,745.67	7,233,018.56	-	18,003,516.39
合计	58,335,702.92	5,346,101.01	12,796,563.86	-	50,885,240.07

其他说明：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645,584,972.99	262,719,471.36	1,478,052,309.02	247,432,168.60
资产减值准备	150,260,628.80	35,353,145.85	342,136,034.78	50,234,900.97
预提费用及预计负债	1,687,490,213.63	329,670,935.18	2,118,206,026.50	324,679,288.33
可抵扣亏损	1,272,572,913.44	292,685,431.31	1,019,111,019.04	239,540,415.1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31,844,447.79	290,120,712.24	1,833,330,392.23	277,091,171.48
未实现融资收益	7,422,400.00	1,113,360.00	-	-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346,498,529.66	63,181,821.87	362,079,192.58	67,157,257.01
固定资产折旧差异	4,231,772.52	1,057,943.13	4,409,329.56	1,102,332.39
股权激励	3,700,572.85	667,296.11	3,700,572.85	667,296.1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02,198.72	210,329.81	1,861,387.74	280,275.6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6,127,924.98	6,919,188.75	78,022,654.74	11,703,398.21
租赁负债	171,876,639.37	31,555,620.58	206,023,394.94	39,625,068.35
小计	7,269,013,214.75	1,315,255,256.19	7,446,932,313.98	1,259,513,572.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325,955.91	1,102,959.93	5,426,722.27	814,008.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000,000.00	2,100,000.00	14,000,000.00	2,100,00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35,176,100.67	5,276,415.10	36,343,080.34	5,451,462.05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714,000,298.06	136,129,541.01	640,669,073.69	126,555,207.75
尚未产生纳税义务的质保金	3,374,505,378.07	506,175,806.71	4,972,541,126.60	745,881,168.99
使用权资产	198,797,697.87	38,199,782.11	240,015,728.24	47,359,983.99
小计	4,343,805,430.58	688,984,504.86	5,908,995,731.14	928,161,831.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55,620.58	1,283,699,635.61	39,026,424.84	1,220,487,147.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555,620.58	657,428,884.28	39,026,424.84	889,135,406.2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9,008,011,179.93	26,035,664.85	8,981,975,515.08	8,393,112,458.90	22,395,386.52	8,370,717,072.38
大额存单	2,673,964,222.60	-	2,673,964,222.60	2,681,830,347.50	-	2,681,830,347.50
预付工程款	153,396,632.88	-	153,396,632.88	74,637,554.24	-	74,637,554.24
预付设备款	131,554,317.30	5,563,569.03	125,990,748.27	140,936,454.21	5,563,569.03	135,372,885.18
待认证进项税	-	-	-	41,690,757.61	-	41,690,757.61
预付土地出让金	21,147,560.00	-	21,147,560.00	20,547,560.00	-	20,547,560.00
合计	11,988,073,912.71	31,599,233.88	11,956,474,678.83	11,352,755,132.46	27,958,955.55	11,324,796,176.91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1,108,583.84	291,108,583.84	冻结等	注 1、注 2	453,042,713.15	453,042,713.15	冻结等	保证金、诉讼等
应收账款	1,249,218,841.19	1,001,249,164.57	质押	注 3	1,108,598,145.15	895,944,610.50	质押	借款、融资租赁等
固定资产	1,668,675,834.79	1,226,159,799.73	抵押	注 4	2,039,257,440.37	1,592,799,159.45	抵押	借款、融资租赁等
无形资产	154,658,481.26	128,256,434.77	抵押	注 4	175,286,810.35	149,418,902.14	抵押	借款、融资租赁等
长期股权投资	624,200,000.00	624,200,000.00	质押	注 5	624,200,000.00	624,200,000.00	质押	借款、融资租赁等
合计	3,987,861,741.08	3,270,973,982.91	--	--	4,400,385,109.02	3,715,405,385.24	--	--

其他说明：

注 1：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因办理信用证、定期存款、土地复垦等产生的保证金共计 80,518,529.47 元使用受到限制；因存放在第三方证券机构 160,380,904.09 元受到限制；

注 2：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因诉讼事项被法院裁定执行财产保全措施，导致银行存款 50,209,150.28 元使用受到限制；

注 3：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1,001,249,164.57 元的应收账款为质押取得借款、融资租赁、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以及开立信用证；

注 4：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 1,226,159,799.73 元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8,256,434.77 元的无形资产为抵押取得银行借款和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注 5：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账面价值 624,200,000.00 元的长期股权投资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和办理融资租赁业务。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900,476,388.89	1,571,261,250.42
质押借款	28,587,826.90	5,591,376.90
保证借款	17,965,354.04	-
合计	3,947,029,569.83	1,576,852,627.3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735,099,522.96	589,073,036.69
银行承兑汇票	9,075,384,955.13	8,928,122,094.07
合计	9,810,484,478.09	9,517,195,130.7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5,036,768,411.29	13,016,725,356.61
合计	15,036,768,411.29	13,016,725,356.6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79,488,500.22	未到结算期
单位二	77,952,356.87	未到结算期
单位三	20,000,000.00	诉讼
单位四	14,437,800.81	诉讼

单位五	12,446,196.0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04,324,853.9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租	2,075,307.39	1,400,516.31
合计	2,075,307.39	1,400,516.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销售货款	6,212,532,825.05	6,324,023,323.00
预收运维服务款	2,801,817,564.94	2,890,905,259.28
预收工程款	8,072,047.02	74,744,248.30
合计	9,022,422,437.01	9,289,672,830.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502,768,538.25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单位二	406,785,840.71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单位三	311,597,380.56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单位四	308,654,335.28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单位五	148,728,301.92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合计	1,678,534,396.72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64,880,320.37	1,492,460,651.60	1,570,373,698.37	286,967,273.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6,961.33	111,178,605.21	111,370,604.63	794,961.91
三、辞退福利	-	5,112,655.41	5,112,655.41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5,867,281.70	1,608,751,912.22	1,686,856,958.41	287,762,235.5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4,832,881.61	1,336,062,145.68	1,414,745,716.68	256,149,310.61
二、职工福利费	-	53,744,492.63	53,744,492.63	-
三、社会保险费	520,072.37	52,383,610.53	52,543,896.84	359,786.06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3,982.43	39,294,024.65	39,449,527.50	338,479.58
补充医疗保险费	-	7,793,495.45	7,793,495.45	-
工伤保险费	25,543.98	4,757,422.92	4,761,998.78	20,968.12
生育保险费	545.96	538,667.51	538,875.11	338.36
四、住房公积金	471,936.36	40,169,144.22	39,876,195.83	764,884.7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055,430.03	10,101,258.54	9,463,396.39	29,693,292.18
六、短期带薪缺勤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64,880,320.37	1,492,460,651.60	1,570,373,698.37	286,967,273.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1,988.24	106,811,923.11	106,999,597.58	774,313.77
2、失业保险费	24,973.09	4,366,682.10	4,371,007.05	20,648.1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86,961.33	111,178,605.21	111,370,604.63	794,961.9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9,335,480.36	35,522,166.67
企业所得税	41,340,232.23	99,164,263.32
个人所得税	5,162,134.59	5,092,972.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68,546.42	14,123,594.76
教育费附加	6,346,679.17	11,199,666.79
印花税	8,315,787.74	9,612,052.32
土地使用税	2,069,984.46	1,624,909.33
房产税	8,380,297.02	2,418,450.57
其他税种	901,651.14	1,070,680.89
合计	149,120,793.13	179,828,757.30

其他说明：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56,129,561.17	2,200,000.00
其他应付款	2,343,768,105.72	2,469,145,185.17
合计	2,999,897,666.89	2,471,345,185.17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应付股利-单位一	2,200,000.00	2,200,000.00
应付股利-单位二	521,704,620.48	-
应付股利-单位三	34,543,209.21	-
应付股利-单位四	47,762,698.65	-
应付股利-单位五	13,588,202.48	-
应付股利-单位六	36,330,830.35	-
合计	656,129,561.17	2,2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单位一	2,200,000.00	对方公司银行账号被冻结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1,398,106,399.62	1,516,461,891.37
预提费用	431,259,042.67	393,712,446.97
往来款	279,650,141.19	384,782,530.58
保证金及押金	159,052,452.62	104,949,867.81
其他	75,700,069.62	69,238,448.44
合计	2,343,768,105.72	2,469,145,185.1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117,656,591.81	未到期结算
单位二	35,000,000.00	未到期结算
单位三	27,110,015.55	未到期结算
单位四	13,243,044.27	未到期结算
合计	193,009,651.6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	-	265,940,037.74
其中：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	265,940,037.74
合计		265,940,037.74

其他说明：无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4,669,083.58	822,027,278.2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44,538,081.37	562,886,004.58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239,237,838.39	217,066,222.6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529,220.52	26,474,073.17
合计	1,723,974,223.86	1,628,453,578.61

其他说明：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788,025,005.92	824,283,468.88
合计	788,025,005.92	824,283,468.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0,143,891,005.45	4,726,849,269.97
抵押借款	1,484,249,994.81	1,459,477,849.63
保证借款	763,220,971.68	1,034,738,930.25
信用借款	1,866,987,296.94	7,542,829,795.65
小计	14,258,349,268.88	14,763,895,845.5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14,669,083.58	822,027,278.26
合计	13,443,680,185.30	13,941,868,567.2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79,513,309.62	204,911,907.59
生产设备	12,227,639.76	598,527.94
运输设备	154,289.40	196,138.16
小计	191,895,238.78	205,706,573.6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5,529,220.52	26,474,073.17
合计	166,366,018.26	179,232,500.52

其他说明：

2025 年计提的租赁负债利息费用金额为 1,269.02 万元，计入财务费用-未确认融资费用金额为 1,250.41 万元，计入在建工程金额为 18.61 万元。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495,970,213.11	3,402,243,662.9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3,495,970,213.11	3,402,243,662.97

其他说明：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款	1,199,789,396.23	1,252,104,943.0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5,429,950.79	-96,679,182.53

应付质保金	2,933,174,649.66	2,728,261,049.26
海域使用权	122,694,887.00	122,694,887.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9,720,687.62	-41,252,029.23
小计	4,140,508,294.48	3,965,129,667.55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644,538,081.37	-562,886,004.58
合计	3,495,970,213.11	3,402,243,662.97

其他说明：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51,230,146.65	34,791,229.46	[注 3]
产品质量保证	1,542,278,010.06	1,542,192,146.72	[注 1]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40,862,072.51	41,214,159.49	[注 2]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634,370,229.22	1,618,197,535.67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注1]：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规定，在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本公司对售出的产品负有质量保证义务，因产品质量缺陷而产生的修理、更换等质量赔偿费用将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根据历年经验数据及产品特性，按照产品销售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产品质量保证金。

[注2]：本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待执行合同，对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部分确认为亏损合同。

[注3]：具体情况详见附注十六、2、（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46,832,592.58	7,409,793.00	19,142,455.92	335,099,929.66	详见说明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16,201,018.96	445,600.00	4,001,485.84	12,645,133.12	详见说明
合计	363,033,611.54	7,855,393.00	23,143,941.76	347,745,062.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71,594,206.00	-	-	-	-97,500.00	-97,500.00	2,271,496,706.00

其他说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6 名已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7,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股份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注销完毕。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833,342,902.64	-	2,645,294.42	16,830,697,608.22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6,833,342,902.64	-	2,645,294.42	16,830,697,608.2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6 名已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7,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上述股份于 2025 年 1 月 16 日注销完毕，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472,885.00 元。

(2) 本公司原持有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氢燃”）44.59%股权。2025 年 2 月，本公司与北京全四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汽轮电机”）、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才正宇”）、无锡永财友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财友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永才正宇、永财友享分别将持有明阳氢燃 4.92%、14.75%、10.33%、0.66%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股权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该项交易导致资本公积减少 2,172,409.42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570,385.00	-	570,385.00	-
股份回购	1,310,111,118.52	-	-	1,310,111,118.52
合计	1,310,681,503.52	-	570,385.00	1,310,111,118.5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4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将 6 名已离职或考核不合格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97,5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减少库存股 570,385.00 元。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 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986,046.87	2,559,988.79			560,249.79	1,743,062.80	256,676.20	4,729,109.67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191,665.80	-5,521,387.27				-5,533,625.13	12,237.86	25,658,040.6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4,177,712.67	-2,961,398.48			560,249.79	-3,790,562.33	268,914.06	30,387,150.3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3,521,648.27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期发生额为-3,790,562.33 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期发生额为 268,914.06 元。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7,720,399.63	55,637,237.04	28,117,470.67	155,240,166.00
合计	127,720,399.63	55,637,237.04	28,117,470.67	155,240,166.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0,205,863.05	-	-	800,205,863.0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00,205,863.05	-	-	800,205,863.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81,114,182.62	7,805,339,591.6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81,114,182.62	7,805,339,591.6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9,927,083.45	346,114,493.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16,380,691.6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653,929,561.17	653,959,210.91
应付其他权益持有者的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37,111,704.90	7,481,114,182.62
其中：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	-	116,234,296.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005,494,758.23	14,963,835,380.82	11,721,893,917.31	10,020,871,021.43
其他业务	137,278,014.60	101,365,022.71	74,167,893.18	55,224,051.94
合计	17,142,772,772.83	15,065,200,403.53	11,796,061,810.49	10,076,095,073.3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产品销售收入		发电及售电收入		风场建造收入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15,785,198,791.89	14,185,953,714.16	757,178,032.44	353,271,444.17	463,117,933.90	424,610,222.49	137,278,014.60	101,365,022.71	17,142,772,772.83	15,065,200,403.53
提供劳务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5,418,606,248.17	13,864,715,182.40	757,178,032.44	353,271,444.17	463,117,933.90	424,610,222.49	137,278,014.60	101,365,022.71	16,776,180,229.11	14,743,961,871.77
国外	366,592,543.72	321,238,531.76	-	-	-	-	-	-	366,592,543.72	321,238,531.7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5,785,198,791.89	14,185,953,714.16	757,178,032.44	353,271,444.17					16,542,376,824.33	14,539,225,158.33
在某一时段确认					463,117,933.90	424,610,222.49			463,117,933.90	424,610,222.49
其他业务收入							137,278,014.60	101,365,022.71	137,278,014.60	101,365,022.71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5,785,198,791.89	14,185,953,714.16	757,178,032.44	353,271,444.17	463,117,933.90	424,610,222.49	137,278,014.60	101,365,022.71	17,142,772,772.83	15,065,200,403.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详见以下说明						
合计	/	/	/	/		/

- ①风机及相关配件销售：该项履约义务在控制权发生转移时完成。
- ②运营维护服务：该项履约义务根据合同约定，在期限内提供运维服务完毕确认。
- ③电力销售：该项义务通常在电力传输时确认，并根据传输的风电量和适用的固定资费率进行衡量。
- ④售电:该项义务于用电方接受电力服务时，取得电力交易中心电量结算单时确认。
- ⑤建造收入:该项义务通常为风电场建设的履约义务，在某一时段内根据履约进度确认。
- ⑥电站产品销售收入：该项义务通常在电站产品交付且控制权转移时完成。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6,220,034,400.17 元，其中：27,169,867,039.62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9,050,167,360.5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21,020,873.46	18,335,324.74
印花税	17,887,151.59	9,967,758.68
土地使用税	10,056,487.15	7,677,20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856,427.86	18,703,054.86
教育费附加	5,426,810.61	14,197,825.29
车船使用税	122,893.68	134,038.40
其他	35,600.89	7,973.52
合计	61,406,245.24	69,023,181.74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7,450,303.71	110,166,819.35
投标服务费	104,834,595.00	44,659,864.73
差旅交通费	53,568,493.30	39,526,271.40
业务招待费	31,907,701.92	36,376,115.31
折旧及摊销	12,286,790.24	16,375,061.35
其他	45,061,492.57	33,710,113.20
合计	395,109,376.74	280,814,245.34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8,772,814.13	284,695,625.84
折旧及摊销	79,786,825.80	65,383,812.57
中介机构费	52,101,502.71	22,880,970.72
差旅交通费	25,681,927.34	24,801,450.54
业务招待费	20,259,182.75	29,719,956.65
其他	52,538,514.07	77,218,557.86
合计	559,140,766.80	504,700,374.18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1,566,208.73	172,948,782.11
折旧及摊销	92,387,953.23	47,315,064.76
物料消耗	43,710,859.78	40,695,167.50
设计检测认证等专业费	44,393,739.21	35,682,211.73
差旅费	14,877,976.43	8,526,924.22
其他	21,220,936.63	22,563,626.23

合计	448,157,674.01	327,731,776.55
----	----------------	----------------

其他说明：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9,967,358.35	239,643,360.15
未确认融资费用转回	60,188,278.93	69,174,847.07
减：利息资本化	49,186,808.48	65,330,007.21
利息收入	83,806,089.55	112,104,583.03
汇兑损益	-14,662,085.41	-15,982,001.10
手续费及其他	59,672,465.23	38,365,413.48
合计	202,173,119.07	153,767,029.36

其他说明：

利息资本化金额已计入在建工程等。本期用于计算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 1.28%（上期：2.32%）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8,212,731.58	17,607,147.2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378,902.06	51,723,470.62
个税手续费返还	1,890,818.76	2,055,370.14
税收优惠	64,884,277.20	227,959,886.33
合计	121,366,729.60	299,345,874.38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86,443.27	9,660,544.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1,362,094.38	102,143.9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5,483.81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0,883,400.00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35,940.95	502,512.01
理财产品	66,643,437.00	103,502,481.38
合计	214,306,799.41	113,767,682.13

其他说明：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407,908.14	-198,433.86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407,908.14	-198,433.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929,272.70	-6,932,273.19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929,272.70	-6,932,273.19
合计	19,478,635.44	-7,130,707.05

其他说明：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17,582.01	139,958.5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844,920.79	-30,439,706.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18,037.15	14,616,990.48
其他流动资产坏账损失	4,206,650.26	4,247,142.40
合计	-65,838,725.67	-11,435,615.01

其他说明：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2,972,856.14	-37,027,807.79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681,058.87	313,80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640,278.33	1,875,240.24
合计	-3,348,481.06	-34,838,758.50

其他说明：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4,948,979.43	4,896,027.17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	-2,431,194.95
合计	-4,948,979.43	2,464,832.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9,948.03	13,789.12	189,948.03
保险理赔及赔偿款	786,819.89	13,179,538.70	786,819.89

其他	7,230,282.56	1,111,148.17	7,230,282.56
合计	8,207,050.48	14,304,475.99	8,207,050.48

其他说明：

无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334,000.00	35,746,600.00	15,334,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98,825.80	3,874,103.23	1,598,825.80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19,222,211.12	5,628,141.61	19,222,211.12
滞纳金及罚款支出	4,726,206.28	764,866.03	4,726,206.28
其他	534,759.46	317,463.39	534,759.46
合计	41,416,002.66	46,331,174.26	41,416,002.66

其他说明：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7,481,834.45	60,029,131.43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993,039.70	-27,360,110.26
合计	23,488,794.75	32,669,021.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72,843,864.68	86,326,709.24
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574,593.00	386,498.00
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23,015,834.26	13,711,838.27
押金、投标保证金	190,787,052.69	185,338,459.79
利息收入	80,349,788.95	111,965,296.21
合计	373,571,133.58	397,728,801.5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56,401,309.95	41,621,106.29
付现费用	648,571,112.17	484,817,807.72
押金、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	221,561,490.94	351,268,583.30
捐赠款	15,334,000.00	-
合计	941,867,913.06	877,707,497.3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项	1,708,928.99	50,000,000.00
合计	1,708,928.99	5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贴现及应收款保理款	1,789,579,918.48	562,000.00
合计	1,789,579,918.48	56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款	77,800,922.03	95,486,841.58
归还借款	5,001,000.00	-
股份回购款	-	754,031,091.26
已贴现票据承兑款	-	340,551,584.7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	291,000,000.00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	14,580,000.00
减资款	-	899,876.50
往来款	-	10,597,204.02
合计	82,801,922.03	1,507,146,598.0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576,852,627.32	1,735,965,354.04	1,435,597,198.60	801,385,610.13	-	3,947,029,569.83
长期借款	14,763,895,845.50	2,059,574,030.15	196,930,742.71	1,261,056,912.75	1,500,994,436.73	14,258,349,268.88
长期应付款	1,155,425,760.52	-	16,820,658.60	47,886,973.68	-	1,124,359,445.44
租赁负债	205,706,573.69	-	16,102,613.44	29,913,948.35	-	191,895,238.78
合计	17,701,880,807.03	3,795,539,384.19	1,665,451,213.35	2,140,243,444.91	1,500,994,436.73	19,521,633,522.9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5,903,418.80	681,407,718.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48,481.06	34,838,758.50
信用减值损失	65,838,725.67	11,435,615.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05,954,969.35	590,059,187.0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3,653,855.30	26,168,099.74
无形资产摊销	91,409,210.45	82,112,838.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796,563.86	10,525,809.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48,979.43	-2,464,832.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8,877.77	-3,860,314.1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478,635.44	7,130,707.0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2,222,251.68	-89,721,170.6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306,799.41	-113,767,68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212,488.21	-114,496,749.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1,706,522.00	87,136,639.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8,187,287.70	-973,767,230.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80,347,233.94	-1,590,316,417.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26,346,952.56	-3,195,482,533.7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406,680.77	-4,553,061,557.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14,002,861.96	48,259,147.9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578,871,386.20	11,308,125,303.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217,771,011.92	12,070,683,635.6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38,899,625.72	-762,558,331.7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139,300.00
其中：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9,139,3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5,805.93
其中：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595,805.93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8,543,494.07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382,651.00
其中：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49,383,351.00
海西德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999,3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3,629,786.84
其中：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12,940,548.09
海西德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89,238.75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1,752,864.16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578,871,386.20	14,217,771,011.92
其中：库存现金	150,666.21	213,970.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78,671,699.89	14,217,508,443.8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9,020.10	48,598.02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78,871,386.20	14,217,771,011.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49,672,412.36	7.1586	1,787,304,931.12
欧元	14,268,148.44	8.4024	119,886,690.45
港币	7,952,429.50	0.9120	7,252,218.08
丹麦克朗	1,512,576.18	0.8879	1,343,016.39
韩元	1,878,790,117.41	0.0053	9,888,369.04
越南盾	966,074,586.40	0.0003	260,840.14
日元	94,385,047.00	0.0496	4,680,932.0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5,860,124.42	7.1586	471,466,286.67
欧元	83,945,501.01	8.4024	705,343,677.69
韩元	2,250,000,000.00	0.0053	11,842,105.26
日元	9,801,371.00	0.0496	486,089.19
越南盾	26,342,500.00	0.0003	7,112.48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213,378.34	7.1586	15,844,690.18
欧元	410,827.56	8.4024	3,451,937.49
越南盾	238,012,135.00	0.0003	64,263.28
雷亚尔	407,452.33	1.3140	535,392.36
丹麦克朗	10,167.00	0.8879	9,027.28
日元	968,000.00	0.0496	48,006.99
韩元	4,480,000.00	0.0053	23,578.95
阿联酋迪拉姆	726,833.34	1.9509	1,417,962.45
塞尔维亚第纳尔	11,708,750.00	0.0717	839,985.73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89,041.33	7.1586	4,216,711.26
欧元	787,681.02	8.4024	6,618,411.00
其他应付款			
其中：欧元	157,594.93	8.4024	1,324,175.64
越南盾	44,340,973.00	0.0003	11,972.06
丹麦克朗	45,934.50	0.8879	40,785.24
日元	33,000.00	0.0496	1,636.60
雷亚尔	19,759.40	1.3140	25,963.85
韩元	8,802,799.00	0.0053	46,330.52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巴西雷亚尔	115,818.96	1.3140	152,186.11
长期借款			
其中：欧元	10,067,000.00	8.4024	84,586,960.80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1) Ming Yang Wind Power European R&D Center Aps，主要经营地位于丹麦，记账本位币为丹麦克朗。
- 2) Ming Yang Wind Power USA, Inc.，主要经营地位于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3) 明阳风电（国际）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4) Mingyang Holdings (Singapore) Pte.Ltd.，主要经营地位于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5) 中国智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6) 瑞能智力控股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7) 明阳新能源控股（塞浦路斯）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塞浦路斯，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 8) 明阳欧洲商务与工程中心，主要经营地位于德国汉堡，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 9) 明阳智能（BVI）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英属维京群岛，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 10) 明阳智慧能源韩国有限会社，主要经营地位于韩国，记账本位币为韩元。
- 11) 明阳英国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英国，记账本位币为英镑。
- 12) 明阳智慧能源（巴西）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巴西，记账本位币为巴西雷亚尔。
- 13) 明阳意大利（股份）责任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意大利，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 14) 明阳新能源日本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日本，记账本位币为日元。
- 15) 明阳智慧能源菲律宾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菲律宾，记账本位币为菲律宾比索。
- 16) 明阳智慧能源越南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越南，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
- 17) 明阳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18) 明阳智慧能源（塞尔维亚）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塞尔维亚，记账本位币为塞尔维亚第纳尔。
- 19) 明阳新能源国际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元。
- 20) 明阳智慧能源（迪拜）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位于迪拜，记账本位币为阿联酋迪拉姆。

（3）期末本公司编制合并报表时已根据相应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报表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列报于其他综合收益。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22,676,060.96
低价值租赁费用	2,254,280.23
合计	24,930,341.19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34,959,881.5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8,415,449.39	
合计	8,415,449.3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6,024,706.00	7,727,718.91
第二年	3,591,048.00	2,785,290.28
第三年	3,061,494.00	529,554.00
第四年	1,537,752.69	-
第五年	-	-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07,723,697.81	285,650,661.24
折旧及摊销	126,485,117.99	100,160,408.35
物料消耗	73,681,593.34	41,198,780.54
设计检测认证等专业费	52,842,892.78	58,506,863.64
差旅费	16,462,792.09	16,343,531.75
其他	29,051,954.79	97,063,048.14
合计	606,248,048.80	598,923,293.6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48,157,674.01	327,731,776.55
资本化研发支出	158,090,374.79	271,191,517.11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整机及部件的研发及改进	221,174,539.34	576,073,839.83	7,592,657.42		9,669,735.68	434,336,710.85		360,834,590.06
光伏产品研发及改进	5,512,203.59	16,621,147.66	-		-	11,725,818.74		10,407,532.51
其他	33,415,588.11	5,900,403.89	-		-	2,035,144.42		37,280,847.58
合计	260,102,331.04	598,595,391.38	7,592,657.42		9,669,735.68	448,097,674.01		408,522,970.15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8-10MW 海上风机研发及改进	开发阶段-后评估	2025/7/31 2025/8/31	批量生产，对外销售	2023/04/06 2023/08/03	详细设计评审
16-18MW 风机研发及改进	开发阶段-后评估	2025/12/31	批量生产，对外销售	2023/09/04	详细设计评审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风机配件研发及改进	6,439,094.16	-	-	6,439,094.16	
智能微网研发项目	8,298,867.26	-	-	8,298,867.26	
4MW 风机研发及改进	2,268,794.94	-	-	2,268,794.94	
电解水制氢关键技术开发	16,086,959.13	-	-	16,086,959.13	
合计	33,093,715.49	-	-	33,093,715.49	/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原持有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氢燃”）44.59%股权。2025 年 2 月,本公司与北京全四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汽轮电机”）、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才正宇”）、无锡永财友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财友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永才正宇、永财友享分别将持有明阳氢燃 4.92%、14.75%、10.33%、0.66%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取得了明阳氢燃 75.25%股权,合并成本为 1,692.88 万元，2025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取得了明阳氢燃的控制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洮南百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3/27	96,830,100.00	100.00	出售	办妥股权交割手续	81,337,878.65	-	-	-	-	-	-
海西德新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5/09	5,999,300.00	60.00	出售	办妥股权交割手续	942,782.81	-	-	-	-	-	-
张家港诺德明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5/3/11	-	100.00	出售	办妥股权交割手续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新设子公司

本期新设子公司：枣庄明阳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邯郸市永年区明阳智慧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天津市西青区洁源蕴能商贸有限公司、平乐明洁新能源有限公司、张家口市明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张家口市蕴洁新能源有限公司、枣庄峰城区蕴能新能源有限公司、枣庄峰城区明智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龙胜广洁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绿能化工科技(固始县)有限公司、温县明慧新能源有限公司、天津聚阳新能源有限公司、阳江盛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哈密润粤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哈密粤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吐鲁番新越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吐鲁番粤阳瑞祥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吐鲁番新翔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新疆瑞盛新阳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吐鲁番新阳瑞景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吐鲁番新晟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大庆明阳新能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瑞源电气有限公司、明阳智能（中卫市）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广西德风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明阳塔筒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广东明阳金票科技有限公司、明阳天成智慧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铁岭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明阳智能（中宁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新疆新阳瑞能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本期注销子公司

本期注销子公司：通辽市智慧能源研究有限公司、包头石源博能售电有限公司、泰安明泰新能源有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铭投诤阳化工有限公司、沧州渤海新区铭投风光发电有限公司、乾安明阳正昊化工有限公司、乾安明阳风光发电有限公司、阿拉山口粤宏新能源有限公司、民勤县金聚汇智能电气装备有限公司、明阳智慧（吴忠）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河南明阳光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德易森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明阳普惠新能源有限公司、包头易博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明阳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5,000.00	广东中山	销售平台公司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	119,821.46	北京市	风电项目投资	82.00	-	投资设立
河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60,000.00	河南信阳	风电设备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阳江	175,086.00	广东阳江	风电开发及运营	100.00	-	投资设立
天津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天津市	15,476.30	天津市	风电设备开发及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明阳北方智慧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内蒙包头	10,000.00	内蒙包头	风电设备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800.00	陕西榆林	风电开发及运营	-	82.00	投资设立
宏润（黄骅）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黄骅	521.00	河北黄骅	风电开发及运营	-	66.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瑞昇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盐城	18,000.00	江苏盐城	光伏产品制造	-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7,200.00	天津市	风机叶片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阳江	49,200.00	广东阳江	风电设备制造	99.80	0.20	投资设立
青海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青海德令哈	31,250.00	青海德令哈	风电设备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锡林郭勒盟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锡林浩特	10,000.00	内蒙古锡林浩特	风电设备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瑞德兴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68,833.76	广东中山	光伏产品制造	93.32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郑州	30,000.00	河南郑州	能源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新疆万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12,000.00	乌鲁木齐	风电开发及运营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疆华冉新能源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	10,000.00	乌鲁木齐	风电开发及运营	67.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明阳光伏产业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10,000.00	广东中山	销售平台公司	100.00	-	投资设立
大庆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大庆	1,000.00	黑龙江大庆	风电设备制造	100.00	-	投资设立
云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云南大理	5,000.00	云南大理	风机叶片制造	99.50	0.50	投资设立
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32,805.31	广东中山	光伏产品制造	-	56.34	投资设立
乌海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海	2,600.00	内蒙古乌海	风电开发及运营	-	100.00	投资设立
天津明智润阳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市	3,000.00	天津市	技术开发及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信阳明起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信阳	500.00	河南信阳	风电设备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中恒广奥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昌平	4,200.00	北京昌平	工程设计施工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量云能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12,660.11	广东深圳	软件与技术服务	-	92.81	投资设立

天津明阳瑞源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市	5,000.00	天津市	风电设备开发及销售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10,000.00	广东中山	风电设备开发及销售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20,000.00	广东韶关	光伏产品制造	-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明阳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	95,60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	风电项目投资	100.00	-	投资设立
汕尾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陆丰	5,000.00	广东陆丰	能源项目开发	100.00	-	投资设立
吐鲁番粤祥能源有限公司	吐鲁番	20,000.00	吐鲁番	风电设备制造	-	100.00	投资设立
东方明阳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东方	8,000.00	海南东方	风电设备开发及销售	100.00	-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以上企业集团的构成清单为本公司重要子公司清单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18.003	34,518,422.03	-	918,737,493.6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3,851,650,017.88	5,114,808,431.04	8,966,458,448.92	1,605,589,333.67	2,152,124,003.33	3,757,713,337.00	4,018,555,864.32	6,047,323,829.54	10,065,879,693.86	2,331,571,181.06	2,721,006,979.44	5,052,578,160.5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401,152,268.64	196,505,389.01	196,505,389.01	142,632,872.61	366,585,557.28	101,600,060.73	101,600,060.73	-5,858,092.49

其他说明：以上数据为北京洁源合并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原持有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阳氢燃”）44.59%股权。2025 年 2 月,本公司与北京全四维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汽轮电机”）、无锡永才正宇动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才正宇”）、无锡永财友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永财友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全四维、南京汽轮电机、永才正宇、永财友享分别将持有明阳氢燃 4.92%、14.75%、10.33%、0.66%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股权转让协议已履行完毕。该项交易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77,812.80 元，资本公积减少 2,172,409.42 元。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明阳氢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250,222.22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250,222.22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7,812.80
差额	2,172,409.4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2,172,409.4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86,695,456.83	804,763,159.5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486,443.27	21,938,227.3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486,443.27	21,938,227.31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 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项目	76,390,530.18	-		2,574,696.54	-	73,815,833.64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41,127,621.89	-		545,833.18	-	40,581,788.71	与资产相关
软土地基补偿金和土地集约利用奖励金	36,146,428.60	-		516,377.58	-	35,630,051.02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 6.0MW 海上风电海洋工程装备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11,340,000.00	-		-	-	11,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8-10MW 海上风电机组的关键技术研发与运用	17,994,800.00	-		964,740.00	-	17,030,06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土地奖励基金	9,231,398.04	-		188,016.90	-	9,043,381.14	与资产相关
兆瓦级风电机组电控系统开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资金	6,238,875.00	-		285,750.00	-	5,953,125.00	与资产相关

10MW 及以上海上风电永磁发电机设计和制造	9,170,000.00	-		-	580,000.00	8,59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山自然资源局海洋经济专项资金-16MW 级超大型海上风电机组及关键部件的研发	6,660,000.00	-		-	-	6,66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山市自然资源局海矿科报 2022 年海洋经济发展（海洋六大产业）专项资金	9,000,000.00	-		-	-	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张家口可再生能源示范区产业创新发展专项	58,703,190.71	-		10,888,980.02	-	47,814,210.69	与资产相关
重点产业扶持资金-承德风电装备产业园	8,448,166.62	980,000.00		86,500.02	-	9,341,666.60	与资产相关
明阳东北风电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基地项目扶持资金	13,368,146.18			351,793.26	-	13,016,352.92	与资产相关
其他与资产相关	43,013,435.36	6,429,793.00		2,159,768.42		47,283,459.94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省级促进经济发展科研项目专项资金（海洋经济发展用途）	2,998,600.00	-		-	-	2,998,600.00	与收益相关
风电技术研究院研发支出补助	1,300,000.00	-		-	-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风电技术协同创新中心运营补助	1,200,000.00	-		-	-	1,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 CZ163001 中山科发 2022-105 号关于下达中山市科技发展专项	2,700,000.00	-		-	-	2,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2022 年度中山市重大科技专项（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攻关专题）资金安排	2,800,000.00	-		-	-	2,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研发专项补贴	3,848,000.00	152,000.00		3,000,000.00	1,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与收益相关	1,354,418.96	293,600.00		1,485.84	-	1,646,533.1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63,033,611.54	7,855,393.00		21,563,941.76	1,580,000.00	347,745,062.78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8,212,731.58	17,607,147.29
与收益相关	36,378,902.06	51,723,470.62
合计	54,591,633.64	69,330,617.91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租赁负债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相关部门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这些部门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六、2 中披露。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的 19.56%（2024 年：24.9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4.79%（2024 年：51.87%）。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期末，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 3,680,209.71 万元（上年年末：2,938,983.69 万元）。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94,702.96	-	-	-	-	-	394,702.96
应付票据	981,048.45	-	-	-	-	-	981,048.45
应付账款	1,503,676.84	-	-	-	-	-	1,503,676.84
其他应付款	234,376.81	-	-	-	-	-	234,376.8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2,397.42	-	-	-	-	-	172,397.42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78,802.50	-	-	-	-	-	78,802.50
长期借款	-	112,378.18	153,074.53	102,818.05	92,723.31	883,373.95	1,344,368.02
租赁负债	-	1,918.87	1,879.28	1,626.28	1,110.95	10,101.22	16,636.60
长期应付款	-	52,757.08	116,490.98	69,250.78	75,969.15	44,405.57	358,873.56
金融负债合计	3,365,004.98	167,054.13	271,444.79	173,695.11	169,803.41	937,880.74	5,084,883.16

上年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到五年	五年以上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57,685.26	-	-	-	-	-	157,685.26
应付票据	951,719.51	-	-	-	-	-	951,719.51
应付账款	1,301,672.54	-	-	-	-	-	1,301,672.54
其他应付款	246,914.52	-	-	-	-	-	246,914.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845.36	-	-	-	-	-	162,845.36
其他流动负债（不含递延收益）	82,428.35	-	-	-	-	-	82,428.35
长期借款	-	186,507.20	146,457.45	61,150.99	58,291.48	941,779.74	1,394,186.86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到五年	五年以上	
应付债券	-	-	-	-	-	-	-
租赁负债	-	2,862.89	2,198.12	1,754.80	913.89	10,193.55	17,923.25
长期应付款	-	64,237.06	114,399.80	85,149.38	70,809.72	16,161.91	350,757.87
金融负债合计	2,903,265.54	253,607.15	263,055.37	148,055.17	130,015.09	968,135.20	4,666,133.52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已签订的担保合同最大担保金额并不代表即将支付的金额。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费用，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期末，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减少或增加约 3,372.62 万元（上年年末：7,273.60 万元）。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欧元、港币、丹麦克朗、韩元、越南盾）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外币负债	外币资产
----	------	------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421.67	67,218.78	227,461.59	244,063.29
欧元	9,252.95	8,970.37	82,868.23	38,165.17
日元	0.16	87.64	521.50	254.37
韩元	4.63	60.80	2,175.41	1,189.55
丹麦克朗	4.08	4.63	135.20	10.41
阿联酋迪拉姆	-	43.26	141.80	157.20
越南盾	1.20	12.59	33.22	20.55
港币	-	-	725.22	20,988.69
塞尔维亚第纳尔	-	-	84.00	-
雷亚尔	17.81	35.99	53.54	35.63
合计	9,702.51	76,434.06	314,199.71	304,884.86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期末，对于本公司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债券、长期借款，假设人民币对外币（主要为对美元、欧元、港币、丹麦克朗、韩元、日元和巴西雷亚尔）升值或贬值 10%，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或减少 30,377.72 万元（上年年末：约 22,798.32 万元）。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融资方式、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与其他权益工具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期末，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9.93%（上年年末：68.59%）。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应收票据	2,893,215.6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022,157,495.29	完全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保理	应收账款	32,463,026.90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合计	/	1,057,513,737.79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1,022,157,495.29	
合计	/	1,022,157,495.29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7,590,729.58			2,847,590,729.5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8,561,678.66	68,561,678.66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250,703,175.68	250,703,175.68
（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0,898,882.63		211,143,935.33	432,042,817.9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68,489,612.21		530,408,789.67	3,598,898,401.8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第二层次：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对外投资	9,280	8.81	25.4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2 年 12 月 15 日，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集团”）与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山瑞信”）、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海南博蕴”）、WiserTysonInvestmentCorp.Limited（以下简称“WiserTyson”）、FirstBaseInvestmentsLimited（以下简称“FirstBase”）、KeycorpLimited 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协议约定，中山瑞信、海南博蕴、WiserTyson、FirstBase、KeycorpLimited 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17,803,587 股、36,647,003 股、157,062,475 股、119,470,011 股、157,062,475 股股份表决权委托给能投集团。本次表决权委托完成后，能投集团有权行使本公司 25.34%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成为公司的唯一控股股东。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股东北海瑞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2,262,876 股股份表决权委托给能投集团。本次表决权委托完成后，能投集团有权行使本公司 25.44% 股份所代表的表决权，仍为公司唯一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收资本的变化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92,800,000.00	—	—	92,800,000.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张传卫、吴玲和张瑞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 适用 ☐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MW EP Renewables International Ltd.	合营企业
MW Wind Power OOD	合营企业
广东睿盈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核汇海（福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能明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承德县山泰洁源钢结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三峡新能源（凤凰）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格尔木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攀枝花市仁和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明阳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控制
中山德华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控制
中山市盛君教育信息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公告高管亲属控制
Sky Trillion Limited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King Venture Limited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浙江华蕴海洋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Rich Wind Energy Three Corp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北京明阳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广东中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中国明阳风电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浙江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监事
中核汇海（福建）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监事
明阳新材科技（铁岭县）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中山联合科创新能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中山市瑞进新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明阳风电投资控股（天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广东恒嘉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总经理
明阳鹭晟（深圳）智能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控制
新疆瑞祥智慧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云南明阳节能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吐鲁番华阳长青非金属废料回收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Asiatech Holdings Limited	公司董事控制
哈密蕴成电气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珠海横琴明阳供应链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明阳能源投资（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北京中科华强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明阳氢能动力技术（盐城）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杭州明峤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广东明诺氢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广东蕴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上海源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明阳电气（陕西）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海南博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控制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中山市智创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河南华阳长青润滑油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河南明智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久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内蒙古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中山博众科创新能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海南瑞旭丰蓖麻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FirstWindyInvestmentCorp.	公司董事控制
天津明阳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巴州瑞恒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北海瑞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北京创世瑞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广东博瑞天成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嘉峪关瑞德兴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苏州明阳氢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郑州瑞旭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
TechSinoLimited	公司董事亲属担任董事
湖州市织里银湖粮油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亲属担任董事
NiceJuneLimited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RichWindEnergyOneCorp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RichWindEnergyTwoCorp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彭泽县康康超市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招明千帆（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招明同创（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招明百舸（天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广州贝旭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监事
广州市人之母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监事
贝英军融（广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委派代表
广东贝英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广州贝英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广州市宜禾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执行董事
南方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担任总经理
广州贝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控制
广州市医事助医公益促进会	公司独立董事控制
广东立湾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董事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董事
中山瑞信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董事
久华基业(北京)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董事
北京开物昌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董事
国清洁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监事
广东东方盛世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监事
中山星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执行董事
中山广瑞新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高管控制
中山市合一教育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亲属担任董事
民权润恒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亲属担任执行董事
潮州市自若堂茶业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亲属控制
武夷山市御茶芳邻茶舍	公司高管亲属控制
中山市草木神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亲属控制
资兴市竹里居农庄	公司高管亲属控制
FirstBaseInvestmentsLimited	公司股东
KeycorpLimited	公司股东
WiserTysonInvestmentCorpLimited	公司股东
中山瑞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海南玺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担任监事
广东省可再生能源产业基金叁号（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母公司
永晟光熹（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高管担任董事
江苏海基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高管担任董事
北京永氢宏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前任高管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广东粤源共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前任高管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盛联文投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前任高管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源信永晟（北京）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前任高管亲属担任执行董事
广东恒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总经理
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监事
广东恒健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材料	240,671,605.59	960,000,000.00	否	162,062,201.11
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70,823,499.27	250,000,000.00	否	102,253,552.79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56,437,684.42	230,000,000.00	否	21,831,028.26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4,630,891.91	90,000,000.00	否	-
承德县山泰洁源钢结构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4,321,064.54	不适用（注1）	/	-

注1：承德县山泰洁源钢结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联营企业不需获批交易额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运营维护服务	-	2,619,227.45
中山德华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340,812.84	198,165.11
格尔木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服务费	-	92,924.53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服务费	-	1,106,194.69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动力	-	427,522.13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售电收入	201,218.53	201,681.14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提供服务	65,867.93	-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售电收入	109,523.11	104,618.53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储能设备	1,712,707.96	8,100.44
中山瑞信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4,515.10	16,207.54
内蒙古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	259,892.68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792.46	-
三峡新能源（凤凰）发电有限公司	销售风机设备	49,916,516.07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销售定价参考同类产品或劳务销售价格。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租赁场地	1,780,997.64	296,832.94
中山德华芯片技术有限公司	租赁场地及设备	435,609.24	388,936.38
中山瑞信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48,019.38	190,849.68
中山瑞信智能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租赁场地	26,285.70	35,047.6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14,751.20	-	114,751.20	-	-	114,751.20	-	114,751.20	-	-
新疆瑞祥智慧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38,853.15	-	838,853.15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价格参考同类设备或者相邻地点出租价格确定。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青海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4,880.00	2016.01.29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青海柴达木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反担保）	4,880.00	2016.01.29	自本合同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抵押权人的债权全部得到清偿之日止	否
青海柴达木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反担保）		2016.01.29	至抵押权人的债权全部得到清偿之日止	否
青海柴达木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反担保）		2016.01.29	自本合同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至抵押权人的债权全部得到清偿之日止	否
宏润（黄骅）新能源有限公司	17,874.80(RMB)/ 1,134.20（EUR）	2017.07.10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宏润（黄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07.10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宏润（黄骅）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7.07.10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45,774.97	2018.12.19	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一个合同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12.19	质权与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同时存在，主合同项下全部债权获得满足清偿后，质权才消灭	否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2018.12.19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于合同文首载明的签署日期生效，至质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固始县明武新能源有限公司	52,000.00	2020.11.25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	否
固始县明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11.25	质押期限为合同生效日至 2034 年 3 月 8 日，若权利到期日债务未偿还，则权利到期日自动顺延至债务清偿日	否
固始县明武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0.11.25	股权质押期限 2020 年 12 月 8 日至 2034 年 3 月 8 日，若权利到期日债务未偿还，则权利到期日自动顺延至债务清偿日	否
平乐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7,660.00	2022.05.30	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新疆华冉新能源有限公司	19,200.00	2022.06.27	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恭城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22,428.00	2022.06.10	质押额度有效期自 2022 年 6 月 10 日至 2038 年 6 月 10 日（超过质押有效期后，至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40,000.00	2022.09.07	质押额度有效期自 2022 年 8 月 29 日至 2027 年 8 月 29 日	否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215,106.92	2024.12.03	合同签署日起生效至 2043 年 12 月 11 日	否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75,924.11	2024.12.31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89,326.53	2024.12.18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8,869.00	2024.12.18	质押期间指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否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31,925.88	2024.12.18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明阳智慧（临高）新能源有限公司	23,904.75	2024.01.20	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27.88	2023.03.04	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37 年 11 月 23 日	否
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7,133.51	2023.11.28	质押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41 年 8 月 28 日止。如质押期限届满，被担保债权未获完全清偿的，则至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信阳润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32,960.27	2023.06.29	质押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 6 月 29 日至 2037 年 6 月 29 日。若权利到期日债务未偿还，则权利到期日自动顺延至债务清偿日	否
龙胜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34.07	2023.12.21	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为止	否
龙胜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1,149.47	2024.05.13	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 2039 年 5 月 12 日	否
温县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36,666.70	2023.04.26	质押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 4 月 26 日至 2038 年 4 月 25 日止，如质押期限届满，被担保债权未获完全清偿的，则至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南阳杰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7,683.16	2024.01.26	质押额度有效期自 2024 年 1 月 26 日至 2039 年 1 月 26 日止。如质押期限届满，被担保债权未获完全清偿的，则至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黑龙江洁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9,200.00	2023.12.15	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为止	否
锡林郭勒盟明阳智汇新能源有限公司	3,457.45	2024.06.24	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债权诉讼时效届满的期间	否
兰州市洁信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92.01	2024.09.27	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信阳明商新能源有限公司	50,520.00	2024.04.18	债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权全部清偿之日终止	否
拉萨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72.27	2025.01.24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衡山县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88.52	2024.12.23	该合同在其项下权利义务全部履行完毕后止	否
乐昌耀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9,858.03	2025.03.28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始兴明阳马市新能源有限公司	10,635.33	2025.03.28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债权清偿后止	否
承德高新区洁源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040.38	2024.12.16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40 年 1 月 12 日	否
承德县洁源分布式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354.61	2024.12.16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40 年 1 月 30 日	否
张家口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3,976.93	2023.03.30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大庆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3,745.54	2023.06.29	自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计至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或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后三年止	否
明阳智慧（宁夏）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3,203.09	2023.10.30	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云南明阳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	2024.02.05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借款或其他债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否
乳山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657.90	2024.05.21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借款或其他债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否
甘肃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2,261.00	2024.05.17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或垫款之日起另加三年。借款或其他债务展期的，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否
广东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0,179.91	2023.09.01	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江苏瑞晟光能科技有限公司	33,313.22	2023.09.28	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5,408.85	2019.01.01	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股份公司	4,880.00	2016.01.29	自债权人代为履行主合同义务之次日起两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8,321,266.43	12,415,777.1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A1 Development EOOD	收取借款利息	806,116.20	611,943.16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A1 Development EOOD	27,439,913.51	27,439,913.51	27,541,205.14	27,541,205.14
应收账款	格尔木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	-	2,955.00	35.16

应收账款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600,577.88	6,796.22	16,383.10	288.34
应收账款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116,457,266.53	56,707,830.99	116,457,266.53	36,565,722.39
应收账款	攀枝花市仁和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148,672.57	1,769.20	148,672.57	1,769.20
应收账款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5,338.22	2,733.95	1,150,400.00	82,253.60
预付账款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526,507.73	-	4,039,222.95	-
预付账款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978.76	-	-	-
预付账款	新疆瑞祥智慧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	550,000.00	-
其他应收款	A1 Development EOOD	14,949,492.29	14,949,492.29	15,916,209.52	15,916,209.52
其他应收款	攀枝花市仁和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572,200.00	227,163.40	572,200.00	227,163.4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97,794,011.14	50,361,401.02
应付款项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5,090,009.83	72,758,505.32
应付款项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30,337,385.51	5,219,338.41
应付款项	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75,405,670.99	100,102,051.05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447,126.02	681,865.64
其他应付款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8,108,860.32	64,421,627.44
其他应付款	华阳长青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瑞祥智慧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	360,597.94
其他应付款	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505,648.96	1,080,103.43
长期应付款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9,579,745.52	7,256,206.01
长期应付款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532,442.27	3,840,671.61
长期应付款	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51,361,438.27	30,634,812.7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177,456.40	530,851.0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805,907.85	1,564,919.0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北京博阳慧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918,738.95	1,573,028.41
合同负债	A1 Development EOOD	139,622.68	-
合同负债	三峡新能源（凤凰）发电有限公司	28,241,504.73	55,867,800.69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本承诺	5,460,196,888.49	1,063,698,330.89
投资承诺	557,850,000.00	572,931,500.00
合计	6,018,046,888.49	1,636,629,830.89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备注
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合同纠纷	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	33,783,011.91 元	上诉中	说明 1
本公司	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	8,821,944.00 元	审理中	说明 1
鄂尔多斯市民安吊装服务有限公司	开鲁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	21,197,243.00 元	审理中	说明 2
江苏金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捷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山东省单县人民法院	6,153,829.15 元	审理中	说明 3
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合同纠纷	汕头市濠江区人民法院	8,525,121.25 元	审理中	说明 4
湖北勇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包头市石拐区人民法院	10,943,379.68 元	审理中	说明 5
湖北勇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包头市石拐区人民法院	53,043,156.78 元	审理中	说明 6
中国铁建港航集团有限公司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公司	工程建设合同纠纷	广州海事法院	74,644,014.13 元	审理中	说明 7
本公司	蒂森克虏伯罗特艾德德国有限公司	质量纠纷	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	不适用	仲裁中	说明 8

说明 1：本公司向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发电机，由于双方对发电机质量存在争议，本公司未支付质保金，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支付质保金 28,977,706.83 元及利息；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案处于一审审理中；2024 年 7 月本公司将南汽轮诉至广东省中山市第一人民法院，请求南汽轮赔偿本公司为开展技术改造工作已支出且尚未能受偿的损失共计 8,821,944.00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处于待一审排期开庭中。

说明 2：本公司之前三级子公司开鲁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因项目工程施工合同窝工费纠纷被他人起诉，诉讼金额 21,197,243.00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处于二审审理中。

说明 3：本公司之子公司陕西捷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因项目工程施工合同纠纷被他人起诉，诉讼金额 6,153,829.15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处于二审审理中。

说明 4：本公司与山东海湾吊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被该公司起诉，案件诉讼金额 8,525,121.25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仍处于一审审理中，目前法院正对该公司对本公司造成损失的金额进行司法鉴定。

说明 5：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被他人起诉，案件诉讼金额 10,943,379.68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仍处于一审审理中，目前由双方选定的鉴定机构正在进行工程量鉴定。

说明 6：本公司之二级子公司包头市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因建设工程合同纠纷被他人起诉，案件诉讼金额 53,043,156.78 元，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仍处于一审审理中，目前由双方选定的鉴定机构正在进行工程量鉴定。

说明 7：本公司与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因大部件技改合同货款纠纷被他人起诉，案件诉讼金额：74,644,014.13 元。截止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处于一审审理中。

说明 8：本公司与蒂森克虏伯罗特艾德德国有限公司就质量纠纷事宜，已提交至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进行仲裁。根据采购合同条款，申请仲裁确认供应商违约，并要求其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损失（损失金额待仲裁裁决后确定）。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案仍在仲裁过程中。

说明 9：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除上表列示诉讼金额较大的未决诉讼案件外，本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 24 宗，标的金额 54,073,527.47 元；本公司作为原告的未决诉讼 28 宗，标的金额 492,967,002.57 元。

（2）产品质量保证条款

本公司对售出的产品负有质量保证义务，具体说明详见附注七、50[注 1]。

（3）本公司因借款、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等涉及的，本公司为自身设立的抵押、质押事项以及本公司开出保函和信用证事项情况如下：

事项	2025. 06. 30 余额（万元）
本公司为自身设立的抵押、质押事项	297, 986. 54
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保函	-
人民币	1, 313, 636. 94
美元	690. 18
欧元	1, 872. 18
雷亚尔	241. 07
开具的未到期的信用证	-
人民币	1, 772. 39

（4）为其他单位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为下列单位贷款提供保证：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万元)	期限
承德县山泰洁源钢结构有限公司	借款担保	3,214.35	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 截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持有待售	10,722,859.41	7,226,575.55	3,496,283.86	369,364.46	3,126,919.40	64,290,959.49

其他说明：

本期实现的持续经营利润为 557,496,941.14 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持续经营利润为 545,636,123.96 元。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日常内部管理要求的财务信息为基础确定的。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报告分部包括：

- (1) 高端能源设备制造板块，风机设备制造、销售、运营维护服务与光伏产品制造、销售；
- (2) 能源产品及服务板块，能源投资项目建设、管理、运营与电力需求侧管理、能效管理；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高端能源设备制造板块	能源产品及服务板块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6,801,567,738.69	1,490,586,045.08	1,149,381,010.94	17,142,772,772.83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15,652,186,727.75	1,490,586,045.08	-	17,142,772,772.83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49,381,010.94	-	1,149,381,010.94	-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6,635,705,387.66	1,462,515,140.67	1,092,725,770.10	17,005,494,758.23
营业成本	14,679,584,560.66	1,145,978,692.11	760,362,849.24	15,065,200,403.5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4,590,898,016.48	1,118,725,000.13	745,787,635.79	14,963,835,380.82
营业费用	1,165,467,534.59	190,263,233.36	-29,240,435.62	1,384,971,203.57
营业利润/(亏损)	956,515,643.45	154,344,119.61	418,258,597.33	692,601,165.73
资产总额	82,295,853,291.41	28,920,350,890.90	20,394,607,965.52	90,821,596,216.79
负债总额	60,160,688,596.67	17,422,064,246.07	14,069,632,120.87	63,513,120,721.87
补充信息：				
1.资本性支出	1,117,822,372.73	2,024,669,016.12	883,660,443.69	2,258,830,945.16
2.折旧和摊销费用	470,444,433.14	361,875,958.62	97,032,730.29	735,287,661.47
3.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	-	-	-
4.资产减值损失	-2,859,017.92	-489,463.14	-	-3,348,481.0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811,199,956.34	7,529,559,574.77
其中：6 个月以内	7,318,288,562.57	5,687,505,538.11
6 个月至 1 年	3,492,911,393.77	1,842,054,036.66
1 至 2 年	2,242,177,056.91	2,483,448,762.84
2 至 3 年	2,381,763,801.81	2,444,370,516.53
3 至 4 年	916,211,850.09	969,717,170.12
4 至 5 年	206,859,010.01	224,873,245.45
5 年以上	287,136,529.64	254,607,858.72
小计	16,845,348,204.80	13,906,577,128.43
减：坏账准备	897,933,788.27	906,367,350.40
合计	15,947,414,416.53	13,000,209,778.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8,239,175.69	1.00	144,603,009.33	85.95	23,636,166.36	168,239,175.69	1.21	144,603,009.33	85.95	23,636,166.3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77,109,029.11	99.00	753,330,778.94	4.52	15,923,778,250.17	13,738,337,952.74	98.79	761,764,341.07	5.54	12,976,573,611.67
其中：										
高端制造业务	13,049,580,284.68	77.47	753,330,778.94	5.77	12,296,249,505.74	10,692,505,729.24	76.89	761,764,341.07	7.12	9,930,741,388.1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3,627,528,744.43	21.53	-	-	3,627,528,744.43	3,045,832,223.50	21.90	-	-	3,045,832,223.50
合计	16,845,348,204.80	100.00	897,933,788.27	5.33	15,947,414,416.53	13,906,577,128.43	100.00	906,367,350.40	6.52	13,000,209,778.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71,426,400.00	71,426,400.00	100.00	诉讼
单位二	58,245,000.00	45,431,100.00	78.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单位三	20,607,999.99	20,607,999.99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单位四	14,852,287.20	4,030,020.84	27.13	诉讼
单位五	3,107,488.50	3,107,488.50	100.00	债务人资金短缺
合计	168,239,175.69	144,603,009.33	85.9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高端制造业务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5,235,855,283.15	58,117,993.64	1.11
6 个月至 1 年	3,303,083,205.06	74,649,680.44	2.26
1 至 2 年	1,775,027,007.45	122,476,863.51	6.90
2 至 3 年	1,708,340,324.60	169,296,526.17	9.91
3 至 4 年	705,840,401.39	125,710,175.49	17.81
4 至 5 年	164,242,935.86	61,607,525.24	37.51
5 年以上	157,191,127.17	141,472,014.45	90.00
合计	13,049,580,284.68	753,330,778.94	5.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906,367,350.40	-	8,433,562.13	-	-	897,933,788.27
合计	906,367,350.40	-	8,433,562.13	-	-	897,933,788.2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555,963,553.63	841,373,830.20	1,397,337,383.83	5.25	52,851,415.04
单位二	147,635,892.34	1,343,707,110.81	1,491,343,003.15	5.60	8,479,255.56
单位三	754,739,286.64	353,166,297.91	1,107,905,584.55	4.16	104,070,871.75
单位四	533,230,248.64	211,620,000.00	744,850,248.64	2.80	12,474,243.62
单位五	344,009,884.43	216,365,135.45	560,375,019.88	2.10	4,534,457.93
合计	2,335,578,865.68	2,966,232,374.37	5,301,811,240.05	19.91	182,410,243.90

其他说明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金额 5,301,811,240.05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9.91%，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82,410,243.90 元。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05,728.67	18,979,170.00
其他应收款	8,224,610,315.14	6,452,025,436.58
合计	8,224,716,043.81	6,471,004,606.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一	-	18,979,170.00
单位二	105,728.67	-
合计	105,728.67	18,979,17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620,500,672.35	3,854,254,911.84
其中：6 个月以内	4,218,234,686.37	722,013,178.31
6 个月至 1 年	2,402,265,985.98	3,132,241,733.53
1 至 2 年	1,276,410,293.81	2,256,657,909.82
2 至 3 年	168,546,333.52	343,740,467.1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79,292,014.03	5,656,614.03
4 至 5 年	32,950,859.49	33,713,107.31
5 年以上	16,971,623.85	16,276,003.09
小计	8,294,671,797.05	6,510,299,013.24
减：坏账准备	70,061,481.91	58,273,576.66
合计	8,224,610,315.14	6,452,025,436.58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7,674,823,847.97	6,119,387,768.91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69,602,351.57	122,427,019.10
股权转让款	430,292,985.67	248,432,115.67
其他	19,952,611.84	20,052,109.56
合计	8,294,671,797.05	6,510,299,013.2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6,333,825.52	6,190,842.68	25,748,908.46	58,273,576.6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396,955.69	396,955.69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801,096.82	-	-	11,801,096.82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13,191.57	-	-	13,191.57
其他变动	-	-	-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37,724,775.08	6,587,798.37	25,748,908.46	70,061,481.9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期末，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款	7,551,480,560.37	0.00	17,563.62	7,551,462,996.75
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69,602,351.57	5.05	8,565,743.06	161,036,608.51
股权转让款	430,292,985.67	6.73	28,975,544.44	401,317,441.23
其他	5,609,401.39	2.96	165,923.96	5,443,477.43
合计	8,156,985,299.00	--	37,724,775.08	8,119,260,523.92

期末，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往来款	109,292,578.52	5.60	6,115,883.57	103,176,694.95
其他	2,645,011.07	17.84	471,914.80	2,173,096.27
合计	111,937,589.59	--	6,587,798.37	105,349,791.22

期末，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别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一	10,000,000.00	100.00	10,000,000.00	-
其他	15,748,908.46	100.00	15,748,908.46	-
合计	25,748,908.46	--	25,748,908.46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8,273,576.66	11,801,096.82	-	13,191.57	-	70,061,481.91
坏账准备						
合计	58,273,576.66	11,801,096.82	-	13,191.57	-	70,061,481.9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191.57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一	1,763,607,636.34	21.26	往来款	6 个月以内,6 个月-1 年,1-2 年	-
单位二	984,328,074.92	11.87	往来款	6 个月内	-
单位三	701,886,531.64	8.46	往来款	6 个月内	-
单位四	379,820,296.02	4.58	往来款	6 个月内	-
单位五	285,616,376.45	3.44	往来款	6 个月以内,6 个月-1 年,1-2 年	-
合计	4,115,258,915.37	49.61	/	/	-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011,820,584.62	-	13,011,820,584.62	12,375,632,731.71	-	12,375,632,731.71
对联营企业投资	448,072,883.77	-	448,072,883.77	451,053,093.49	-	451,053,093.49
合计	13,459,893,468.39	-	13,459,893,468.39	12,826,685,825.20	-	12,826,685,825.2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2,526,584,706.83		-	-	-		2,526,584,706.83	-
阳江明阳蕴华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1,750,860,000.00		-	-	-		1,750,860,000.00	-
海南明阳智慧海上风电开发有限公司	944,405,000.00		-	-	-		944,405,000.00	-
明阳新能源（国际）有限公司	697,188,750.00		-	-	-		697,188,750.00	-
河南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636,297,585.77		-	-	-		636,297,585.77	-
河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600,793,706.84		-	-	-		600,793,706.84	-
瑞德兴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54,565,956.80		-	-	-		554,565,956.80	-
内蒙古明阳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38,776,787.78		-	-	-		538,776,787.78	-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1,610,053.74		-	-	-		491,610,053.74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400,700,154.00		134,303,350.51	-	-		535,003,504.51	-
天津瑞源电气有限公司	391,000,000.00		-	-	-		391,000,000.00	-
天津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243,690,890.60		-	-	-		243,690,890.60	-
青海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213,700,000.00		50,000,000.00	-	-		263,700,000.00	-
湛江明阳巴斯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7,000,000.00		360,000,000.00	-	-		567,000,000.00	-
吐鲁番新阳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77,210,654.89	477,210,654.89	-		-	-
云南明阳风电技术有限公司	189,238,300.00		4,800,000.00	-	-		194,038,300.00	-

广西明阳智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5,307,161.84		201,006.36	-	-		135,508,168.20	-
新疆万邦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24,423,919.97		-	-	-		124,423,919.97	-
新疆华冉新能源有限公司	108,637,311.00		-	-	-		108,637,311.00	-
锡林郭勒盟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165,880.04		-	-	-		100,165,880.04	-
广东明阳光伏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	-		100,000,000.00	-
明阳北方智慧能源（内蒙古）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500,000.00	-	-		109,500,000.00	-
东方明阳科技新能源有限公司	79,571,730.36		-	-	-		79,571,730.36	-
天津明阳风能叶片技术有限公司	72,224,971.65		-	-	-		72,224,971.65	-
河南明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65,730,000.00		-	-	-		65,730,000.00	-
Ming Yang Wind Power USA Inc.	64,756,728.58		-	-	-		64,756,728.58	-
明阳智慧（临高）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64,000,000.00		-	-	-		64,000,000.00	-
中山市瑞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862,550.00		-	-	-		57,862,550.00	-
广东明阳薄膜科技有限公司	56,150,000.00		18,100,000.00	-	-		74,250,000.00	-
广东明阳能源系统有限公司	51,268,466.91		-	-	-		51,268,466.91	-
广东明阳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1,229,065.17		0.01	-	-		51,229,065.18	-
汕尾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353,304.38		-	-	-		50,353,304.38	-
中山明阳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		50,000,000.00	-
揭阳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		50,000,000.00	-
西藏明智新能源有限公司	36,000,000.00		-	-	-		36,000,000.00	-
润阳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4,920,959.68		-	-	-		34,920,959.68	-
中山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4,377,500.00		8,000,000.00	-	-		42,377,500.00	-
福建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390,546.71		-	-	-		30,390,546.71	-
广东量云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
湛江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356,600.12		-	-	-		28,356,600.12	-
海南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27,030,000.00		-	-	-		27,030,000.00	-
宁夏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200,000.00		-	-	-		26,200,000.00	-
广东省天成海洋新能源有限公司	22,300,000.00		-	-	-		22,300,000.00	-
内蒙古明阳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湖北明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乳山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7,197,035.12		-	-	-		17,197,035.12	-
MingYangWindPowerEuropeanR&DCenterAps	13,959,127.94		660,054.00	-	-		14,619,181.94	-
明阳欧洲商务与工程中心	12,901,741.75		-	-	-		12,901,741.75	-
甘肃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3,000,000.00	-	-		33,000,000.00	-

河南明阳新材料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广西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3,656,078.75		-	-	-		3,656,078.75	-
明阳能源韩国有限公社	3,168,296.20		-	-	-		3,168,296.20	-
深圳量云能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2,369.36		-	-	-		2,012,369.36	-
天津瑞能电气有限公司	1,907,066.13		-	-	-		1,907,066.13	-
汕尾明阳海洋装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028,129.30	594,400.00		-	-		1,622,529.30	-
明阳智慧能源越南有限公司	906,883.87		-	-	-		906,883.87	-
洪江兴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701,000.00		-	-	-		701,000.00	-
明阳新能源日本有限公司	526,414.52		-	-	-		526,414.52	-
广东明阳金票科技有限公司	-	20,000,000.00		-	-		20,000,000.00	-
明阳新能源陆上装备总部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0		-	-		1,000,000.00	-
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	19,179,042.03		-	-		19,179,042.03	-
大庆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	86,850,000.00		-	-		86,850,000.00	-
张家口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合计	12,375,632,731.71	1,113,398,507.80	477,210,654.89	-			13,011,820,584.62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广东粤财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439,621,649.49		-	-	5,016,703.27	-	-	-	-	-	444,638,352.76	-
华能明阳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327,573.18		-	-	47,104.56	-	-	-	-	-	3,374,677.74	-
内蒙古明阳北方智慧能源研究院	60,678.13		-	-	-824.86	-	-	-	-	-	59,853.27	-
无锡明阳氢燃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8,043,192.69		-	-	-253,672.88	-	-	-	-	-7,789,519.81	-	-
小计	451,053,093.49		-	-	4,809,310.09	-	-	-	-	-7,789,519.81	448,072,883.77	-
合计	451,053,093.49		-	-	4,809,310.09	-	-	-	-	-7,789,519.81	448,072,883.77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670,283,538.62	14,692,970,231.59	10,949,969,578.00	9,623,634,478.22
其他业务	161,545,856.56	119,119,644.84	728,322,731.01	494,513,421.47
合计	15,831,829,395.18	14,812,089,876.43	11,678,292,309.01	10,118,147,899.6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风机及配件收入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15,670,283,538.62	14,692,970,231.59	161,545,856.56	119,119,644.84	15,831,829,395.18	14,812,089,876.43
提供劳务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5,319,924,205.96	14,384,036,741.21	161,545,856.56	119,119,644.84	15,481,470,062.52	14,503,156,386.05
国外	350,359,332.66	308,933,490.38	-	-	350,359,332.66	308,933,490.38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15,670,283,538.62	14,692,970,231.59	161,545,856.56	119,119,644.84	15,831,829,395.18	14,812,089,876.43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5,670,283,538.62	14,692,970,231.59	161,545,856.56	119,119,644.84	15,831,829,395.18	14,812,089,876.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35,438,066,565.38 元，其中：26,418,430,348.63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 7-12 月确认收入 9,019,636,216.75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46,904.66	9,148,296.4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809,310.09	6,692,224.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64,201.76	-14,214,321.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非流动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1,319,340.95	-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63,736.2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95,483.81	-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643,437.00	103,502,481.38
合计	124,950,274.75	105,392,416.54

其他说明：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256,383.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3,868,904.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0,848,21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6,652,743.04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68,008.89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180,07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415,151.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92,251.92	
合计	124,578,512.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	0.27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85	0.21	0.21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传卫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